



河北根力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EALAND SECURITIES CO., LTD.

二〇一四年七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自身及所处行业特点，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如下重大事项，并认真阅读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全部内容。

一、控股股东控制不当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王淑平、黄裴夫妇，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分别为 1860 万股、120 万股，王淑平通过万向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540 万股，黄裴通过百川咨询间接持有公司 240 万股，二人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760 万股，持股比例为 92%。王淑平在公司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黄裴任公司董事，若其利用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的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方式对公司的重大人事、发展战略、经营决策、利润分配等方面进行不当控制，可能对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二、内部控制风险

虽然公司已经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内部管理制度，但由于公司改制为股份公司时间不长，现行章程和部分规章制度是 2013 年 11 月 27 日股份公司设立以来新制定或补充修订的，新制度的执行情况尚未经过完整的实践检验。公司管理制度实际执行中由于经验不足而存在瑕疵，且大股东持股比例非常高，易形成一股独大，董事会、监事会难以发挥作用，所以公司存在因内部管理制度执行不力而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的风险。

三、税收优惠不持续的风险

为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加强耕地质量建设，国家推出了一系列扶持农业可持续发展的补贴政策和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若干农业生产资料征免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1]113 号），生产销售的除尿素以外的氮肥，除磷酸二胺以外的磷肥，钾肥以及以免税化肥为主要原料的复混肥免税。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暂免征收尿素产品增值税的通知》（财税[2005]87 号），自 2005 年 7 月 1 日起，

对国内企业生产销售的尿素产品增值税由先征后返调整为暂免征收增值税(免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免征磷酸二铵增值税的通知》(财税[2007]171号),自2008年1月1日起,对纳税人生产销售的磷酸二铵产品免征增值税。公司产品属于以基础化肥为主要原料的产品,报告期内一直享受免收增值税的优惠,若未来上述政策发生变化,将对公司产生较大影响。

公司于2013年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自2013年开始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若未来三年期满后,公司不能取得新的税收优惠,公司面临税收加重的风险。

四、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微生物肥料行业属于朝阳行业,正处于快速发展期,行业广阔的市场前景势必会吸引大量的新厂商的加入,行业竞争将会加剧。同时,一些竞争力较弱的企业,由于其生产技术设备落后,生产的产品保质期短、产品质量不稳定,甚至以次充好,在目前农民用户辨别力不高和行业监管尚不完善的情况下,其仍可能利用低价占领部分市场,这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市场的正常竞争,公司可能面临竞争加剧和不规范的风险。

五、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及控制措施

公司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包括尿素、磷酸一铵、氯化钾、硫酸钾等主要基础化肥,近年来由于我国产业结构的调整,对能源依赖性较大、生产装置普遍较落后的化肥行业产生了一定影响,化肥价格出现了不同幅度的波动。原材料采购成本在公司的生产成本中占比较大,基础化肥价格波动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会产生一定的影响。随着国家能源的日益紧张,基础化肥行业落后产能的继续淘汰,公司可能面临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六、核心技术被复制的风险

公司目前拥有多功能生物蛋白控释肥料的制备技术、微生物菌剂的培养技术、水溶肥料的生产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公司核心技术的储备是公司保持继续行业技术领先的原动力。目前,这些核心技术主要掌握在公司总经理及其他核心技术

人员手中，若发生核心技术人员的流动，公司可能会面临核心技术泄密导致核心技术被复制的风险。

七、现金收款的风险

公司自产自销及经销的肥料主要都是用于农业生产使用，客户以个体经销商和农户为主，很多个体经销商采购金额小，且农村个体经销商习惯于以现金方式支付货款，但对于经销量较大的经销商则一般都要求采用汇款或票据的方式结算。此外，为满足周边农户对生物肥料的直接需求，增加公司品牌在当地的影响力，公司开设展厅并且每年都举办多次现场营销会，参展或参会的农民现场采购数量少、金额低、频率高，以现金支付不仅符合农民的习惯，而且更加方便。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现金收款金额分别为 5,101.02 万元、1,468.70 万元，占当年销售收入比例分别为 39.32%、5.64%。虽经整改，公司现金收款金额及其占销售收入的比例均明显下降，但难以完全消除。如现金管理不当，可能会使公司产生较大的财产损失。

目 录

释 义	9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12
一、基本情况	12
二、股票挂牌情况	13
三、公司股权结构	14
四、公司股东情况	14
五、股本形成及其变化	16
六、公司子公司、分公司基本情况	20
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2
八、公司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4
九、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25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8
一、公司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与服务	28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运营模式	29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31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45
五、公司其他业务收入	53
六、公司商业模式	54
七、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55

第三节 公司治理	71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71
二、公司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73
三、公司独立性情况	73
四、同业竞争情况	76
五、公司最近二年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77
六、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及执行情况	78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79
八、公司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81
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83
一、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	83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103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11
四、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37
五、需要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45
六、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45
七、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分配情况	145
八、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46

九、可能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	148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50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50
二、主办券商声明	151
三、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152
四、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53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54
第六节 附件	155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55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55
三、法律意见书	155
四、公司章程	155
五、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155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155

释 义

除非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	指	河北根力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前身河北远大国际化肥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根力多股份	指	河北根力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远大国际	指	河北远大国际化肥有限公司
新疆根力多	指	新疆根力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燕阳生物	指	河北燕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根力多	指	燕阳生物的前身，即河北根力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三好物流	指	河北三好物流有限公司
威远集团	指	邢台威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前身邢台市威远农资有限公司
万向投资	指	威县万向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百川咨询	指	威县百川企业管理咨询咨询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河北远大国际化肥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河北根力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河北根力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河北根力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河北根力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章程	指	河北根力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主办券商、国海证券	指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资产评估机构	指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	指	2012年度、2013年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农业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
微生物肥料	指	能提供、保持或改善植物营养，提高农产品产量或改善产品品质的活体微生物制品
有机肥	指	以动植物有机废弃物为主要原料，经发酵腐熟后制成的有机肥料
控释肥	指	控释肥就是以各种调控机制使其养分最初释放延缓，根据作物需求控制肥料养分的释放量和释放速度，从而保持肥料养分的释放与作物需求相一致，从而达到提高肥效的目的。
微生物菌剂	指	微生物（有效菌）经过工业化生产扩繁后加工制成的农用活菌菌剂类产品。
水溶肥	指	一种可以完全溶于水的多元复合肥料，它能迅速地溶解于水中，更容易被作物吸收，而且其吸收利用率相对较高，更为关键的是它可以应用于喷滴灌等农业设施，实现水肥一体化，达到省水省肥省工的效能。
N、P、K	指	氮、磷、钾三种化学元素，是作物生长过程中需要的主要养分。
腐植酸	指	一种高分子非均一的复杂的芳香族多羟基羧基物

		质，外观为褐黑色粉状或粒状，难溶于水，呈弱酸性，含有羟基、羧基、酚羟基等活性基团，是生产有机肥料的添加剂。
绿色农业	指	以生产、加工、销售绿色食品为中心的新型农业。

除特别说明外，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使用合并财务报表资料，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任何表格中若出现总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河北根力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淑平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5年10月25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3年11月27日

注册资本：3,000.00万元

住所：威县世纪大街东侧、北二环南侧

电话：0319—6193298

传真：0319—6193298

邮编：054700

电子邮箱：hbgldswkj@163.com

董事会秘书：李超

所属行业：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2625 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制造”。

经营范围：复混肥、钾肥、硫酸铵、氯化铵、有机肥、微生物肥、水溶肥、叶面肥（以上不含危险化学品）的生产、销售及出口；化肥销售。

主营业务：微生物肥料的研究、生产和销售

组织机构代码：78083216-5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根力多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3,000.00 万股

挂牌日期：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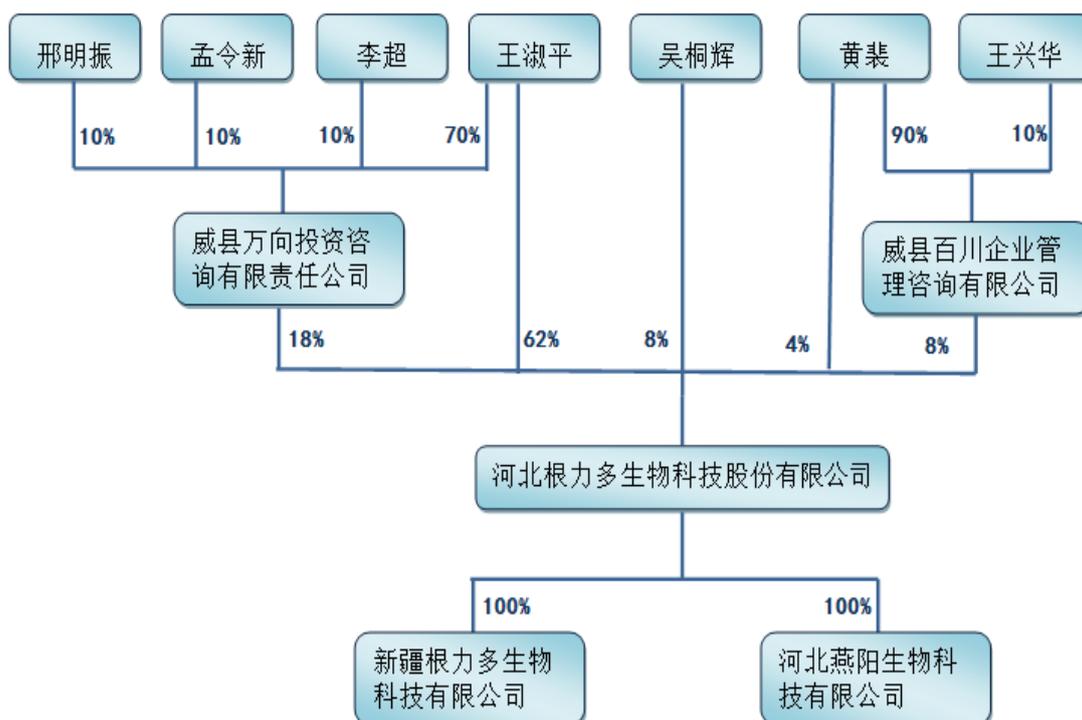
《公司章程》第十六条规定：“公司股票每股面值 1 元，股份总数为 3000

万股。”《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

除上述规定股份锁定以外，公司股东对其所持股份未作出其他自愿锁定的承诺。

由于股份公司成立尚不满一年，因此本次挂牌转让之日公司无可报价转让的股份。

三、公司股权结构



四、公司股东情况

（一）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及变化情况

1、实际控制人的认定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王淑平、黄裴夫妇，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分别为 1860 万股、120 万股，王淑平通过万向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540 万股，黄裴通过百川咨询间接持有公司 240 万股，二人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760 万股，持股比例为 92%。公司为王淑平、黄裴夫妇所共同控制。

2、实际控制人的变化情况

近两年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化。

（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王淑平，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女，1963 年 5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0—1991 年在威县土产公司参加工作，任威县土产公司会计、副总经理。1992 年—2002 年任河北省威县农业生产资料公司经理。2002 年—2013 年 9 月 21 日任邢台新合作威远农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 年创建河北远大国际化肥有限公司，2005 年 10 月—2013 年 11 月担任河北远大国际化肥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3 年 11 月 8 日至今担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黄裴，公司董事，男，1959 年 5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77 年 12 月至 1981 年 8 月在威县副食品公司工作，任保管员；1981 年 9 月至 1995 年 9 月在威县物资局综合公司工作，任业务会计；1995 年 10 月至 2002 年 5 月威县棉纺厂工作，任生产厂长；2002 年 6 月起任邢台市威远农资有限公司法人代表；2013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三）公司股东持股情况

公司目前仅有五名股东，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 其他争议事项
1	王淑平	1,860	62	高管股份	否
2	万向投资	540	18	法人股份	否
3	百川咨询	240	8	法人股份	否

4	吴桐辉	240	8	自然人股份	否
5	黄裴	120	4	高管股份	否
合计	—	3,000	100	—	—

（四）公司现有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现有 3 名自然人股东，2 名法人股东，经核查，其关联关系如下：

- 1、自然人股东王淑平和黄裴为夫妻关系；
- 2、自然人股东王淑平持有法人股东威县万向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70%的股权，是其实际控制人；
- 3、自然人股东黄裴持有法人股东威县百川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90%的股权，是其实际控制人。

五、股本形成及其变化

（一）有限公司设立

2005 年 10 月 25 日，邢台市威远农资有限公司、王淑平共同出资设立河北远大国际化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其中邢台市威远农资有限公司出资 4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0%，王淑平出资 1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

经邢台顺德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5 年 1 月 24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邢顺验字[2005]第 201 号）审验，截止到 2005 年 1 月 24 日，远大国际（筹）已经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500 万元，其中货币出资 226 万元，实物出资 274 万元。

经邢台顺德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5 年 10 月 24 日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邢顺估字[2005]第 48 号）评估，上述实物资产评估价值为 274 万元，出资各方认定价值为 274 万元（邢台市威远农资有限公司实物出资 274 万元）。

2005 年 10 月 25 日，远大国际在威县工商局办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1305332000242。

远大国际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威远农资	实物及现金	400	80
2	王淑平	现金	100	20
合计			500	100

（二）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2年10月15日，远大国际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将远大国际注册资本从500万元增加到1,500万元并修改公司章程。

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于2012年10月18日出具的《验资报告》（中喜验字[2012]第074号）审验，截止到2012年12月18日，远大国际已经收到股东王淑平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1,000万元，全部为货币资金。

2012年10月25日，远大国际在威县工商局办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130533000001014。

本次增资后，远大国际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淑平	现金	1,100	73.33%
2	威远农资	实物及现金	400	26.67%
合计			1,500	100%

（三）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2年11月20日，远大国际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远大国际注册资本从1,500万元增加到2,000万元并修改公司章程。

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于2012年11月23日出具的《验资报告》（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2]第7024号）审验，截止到2012年11月22日，远大国际已经收到股东王淑平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500万元，全部为货币资金。

2012年11月23日，远大国际在威县工商局办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130533000001014。

本次增资后，远大国际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淑平	现金	1,600	80%
2	威远农资	实物及现金	400	20%
合计			2,000	100%

（四）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

2012年12月20日，远大国际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远大国际注册资本由2,000万元变更为3,000万元并修改公司章程。

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于2012年12月21日出具的《验资报告》（中兴财光华验字[2012]第7026号）审验，截止到2012年12月20日，远大国际已经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1000万元（其中王淑平760万元、吴桐辉240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

2012年12月24日，远大国际在威县工商局办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130533000001014。

本次增资后，远大国际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淑平	现金	2,360	78.67%
2	威远农资	实物及现金	400	13.33%
3	吴桐辉	现金	240	8%
合计			3000	100%

（五）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3年7月12日，远大国际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威远农资将其所持远大国际股权转让给王淑平之议案。

2013年7月12日，威远农资与王淑平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威远农资将其所持有的远大国际部分股权计注册资本280万元（实收280万元）作价359.8万元转让给王淑平。同日，威远农资和黄裴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威远农资将

其所持有的远大国际 4%股权作价 154.2 万元转让给黄裴。

2013 年 8 月 7 日，远大国际在威县工商局办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130533000001014。

本次股权转让后，远大国际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淑平	实物及现金	2,640	88%
2	吴桐辉	现金	240	8%
3	黄裴	现金	120	4%
合计			3000	100%

（六）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3 年 8 月 31 日，远大国际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王淑平将其所持远大国际部分股权分别转让给百川咨询、万向投资并修改公司章程。

2013 年 8 月 31 日，王淑平与百川咨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王淑平将其所持有的远大国际 8%的股权计作价 240 万元转让给威县百川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王淑平与威县万向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王淑平将其所持有的远大国际 18%股权计作价 540 万元转让给威县万向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股权转让后，远大国际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淑平	实物及现金	1,860	62%
2	万向投资	现金	540	18%
3	百川咨询	现金	240	8%
4	吴桐辉	现金	240	8%
5	黄裴	现金	120	4%
合计			3000	100%

（七）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0月22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有限公司以净资产折股方式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变更基准日为2013年8月31日）。有限公司股东作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以有限公司2013年8月31日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净资产41,935,218.21元（亚会审字[2013]第320号《审计报告》）为依据，按照1:0.7154的比例折合股本3000万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每股面值1元，净资产折股剩余11,935,218.21元计入资本公积金。

2013年10月14日，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国融兴华评报字[2013]第1-134号），截至2013年8月31日，远大国际的净资产评估值为5,502.07万元。

2013年11月5日，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亚会验字（2013）046号”《验资报告》，截至2013年08月31日，河北根力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30,000,000元。

2013年11月27日，公司完成了此次整体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领取了注册号为13053300000101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淑平	实物及现金	1,860	62%
2	威县万向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现金	540	18%
3	威县百川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现金	240	8%
4	吴桐辉	现金	240	8%
5	黄裴	现金	120	4%
合计			3000	100%

六、公司子公司、分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持有河北燕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0.00%股权和新疆根力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0.00%股权，并在邢台设立了河北根力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邢台分公司，除河北燕阳、新疆根力多及邢台分公司外，公司无其他子公司、分公司。

（一）河北燕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河北燕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	威县经济开发区世纪大街东侧、北二环南侧
法定代表人	孟令新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复混（掺混）肥、有机肥、生物菌肥、水溶肥生产。 一般经营项目：复混（掺混）肥、有机肥、生物菌肥、水溶肥、叶面肥研发。销售自产产品及化肥、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农用机械；农产品购销；农业技术信息咨询。
成立日期	2007年2月7日
注册号	130500000011036

（二）新疆根力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新疆根力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	新疆巴州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南环路 1999 号
法定代表人	王淑平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有专项审批的项目除外）：开发、生产、销售：肥料；销售：化肥、农用机械，其他农畜产品的购销；农业技术信息咨询。
成立日期	2011年10月19日
注册号	652800058003823

（三）河北根力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邢台分公司

公司名称	河北根力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邢台分公司
住所	河北省邢台市桥西区郭守敬南路 204 号 2 号楼 1 至 2 层 102 铺

负责人	白军芳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非上市）
经营范围	化肥销售
成立日期	2014年2月27日
注册号	130503300026880

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职期限
1	王淑平	董事长/总经理	2013年11月8日至2016年11月7日
2	黄裴	董事	2013年11月8日至2016年11月7日
3	孟令新	董事/副总经理	2013年11月8日至2016年11月7日
4	邢明振	董事	2013年11月8日至2016年11月7日
5	张建荣	董事	2013年11月8日至2016年11月7日
6	李银平	监事会主席	2013年11月8日至2016年11月7日
7	赵国旗	监事	2013年11月8日至2016年11月7日
8	武马波	监事	2013年11月8日至2016年11月7日
9	李超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2013年11月8日至2016年11月7日

（一）董事会成员

本公司董事五名，全体董事均由创立大会产生。

王淑平，董事长兼总经理，基本情参见本节“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相关部分内容。

黄裴，董事，基本情参见本节“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相关部分内容。

孟令新，董事兼副总经理，男，1977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8年在威县农业生产资料公司参加工作，1998年—2005年

任威县生产资料公司业务员，销售经理，2005年10月—2013年11月任河北远大国际化肥有限公司营销中心经理，2013年11月8日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营销中心经理。

邢明振，董事，男，1978年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0年9月威县油棉三厂参加工作，2000年9月—2004年2月任威县油棉三厂办公室资料员、办公室主任，2004年3月—2005年9月在邢台市威远农资有限公司工作，2005年10月—2013年11月任河北远大国际化肥有限公司生产厂长，2013年任公司董事、生产厂长。

张建荣，董事，男，1972年10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棉检师。1992年在威县油棉一厂参加工作，1992年—1999年任威县油棉一厂办公室资料员、计质股股长，1999年—2000年任威县燕南宾馆副总经理。2000年—2012年任威县棉麻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10月至2013年11月任河北远大国际化肥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13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办公室主任。

（二）监事会成员

李银平，监事会主席，女，1972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5年10月—2013年11月任河北远大国际化肥有限公司开票员、业务会计、华西区销售总监。2013年11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华西区销售总监。

赵国旗，公司监事，男，1973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6年11月在河北晶牛集团参加工作，曾担任河北晶牛集团行政助理、团委副书记，2013年5月加入河北远大国际化肥有限公司，任公司行政部经理，2013年11月担任公司股东代表监事、行政部经理。

武马波，公司监事，女，1984年3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2年1月—2005年10月在邢台市威远农资有限公司工作，任业务员，2005年10月—2013年11月任河北远大国际化肥有限公司采购部经理，2013年11月至今任公司监事、采购部经理。

（三）高级管理人员

王淑平，董事长及总经理，基本情参见本节“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相关部分内容。

孟令新：董事及副总经理，基本情况参见本节“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相关部分内容。

李超，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女，1976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1993年在威县棉麻公司参加工作，1993年—2007年任威县棉麻公司出纳、财务主管。2007年11月—2012年11月任河北德宏棉业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12年11月10日任河北远大国际化肥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13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八、公司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3. 12. 31	2012. 12. 31
总资产（元）	95,370,282.30	90,446,028.44
股东权益合计（元）	49,826,207.21	53,746,348.20
归属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元）	49,826,207.21	50,745,933.91
每股净资产（元）	1.66	1.7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66	1.69
资产负债率	47.75%	40.58%
流动比率	1.70	2.50
速动比率	0.64	0.86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元）	260,211,880.72	129,720,642.93
净利润（元）	11,079,859.02	7,803,669.8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165,381.36	7,826,487.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0,340,532.52	6,923,441.3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10,340,532.52	7,011,920.95

的净利润（元）		
毛利率	11.40%	14.48%
净资产收益率	25.24%	32.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3.37%	29.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	1.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7	1.10
应收账款周转率	65.04	87.01
存货周转率	7.03	3.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803,405.35	-26,681,742.3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46	-0.89

其中：

1、每股净资产、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均有所减少，主要原因是模拟合并使 2012 年合并报表的净资产及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虚增数超过 2013 年合并报表净利润及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造成合并报表净资产及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有所减少，而作为分母的年末总股本数未变。

2、合并报表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在 2013 年净利润大幅增长的情况下仍明显下降，主要原因是 2012 年第四季度的三次增资（注册资本由 500 万元增加到 3000 万元），使该年度公司股本的加权平均数远小于 2013 年度。

3、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的下降主要原因是 2012 年第四季度的三次增资使该年度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明显低于 2013 年度。

九、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主办券商

名称：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雅锋

住 所：广西桂林市辅星路 13 号

联系电话：0755-83708232

传 真： 0755-83707138

项目小组负责人：万强

项目小组成员：张鸣、刘银锁、胡向春

（二）律师事务所

名 称：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麻云燕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19 号航天大厦 24 层、16 层

联系电话：0755-88265288

传 真：0755-88265537

签字律师：肖剑、阎斌。

（三）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王子龙

住 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 1 号楼(B2)座 301 室

联系电话：010-88312386

传 真：010-88312386

经办会计师：陈浩 胡荣庭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 称：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向阳

住 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 7 层 703

联系电话：010-51667811

传 真：010-82253743

经办评估师：张曼、黎军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 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 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 话：010-58598980

传 真：010-5859897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与服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是专业从事微生物肥料研发、生产、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产品包括生物蛋白缓、控释肥、生物聚能肥、生物有机菌肥、水溶肥等微生物肥料产品。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逐步掌握了微生物菌剂的生产技术、形成了从上游微生物菌剂、生物有机肥到下游各类微生物肥料的完整产业链。公司依靠产品品牌质量及先进周到的技术服务，建立了完善的营销渠道，发展了一批实力强、信用好、在当地优势突出的经销商，公司产品已畅销于冀、新、鲁、豫、晋、辽、吉、内蒙古等省区。

（二）主要产品和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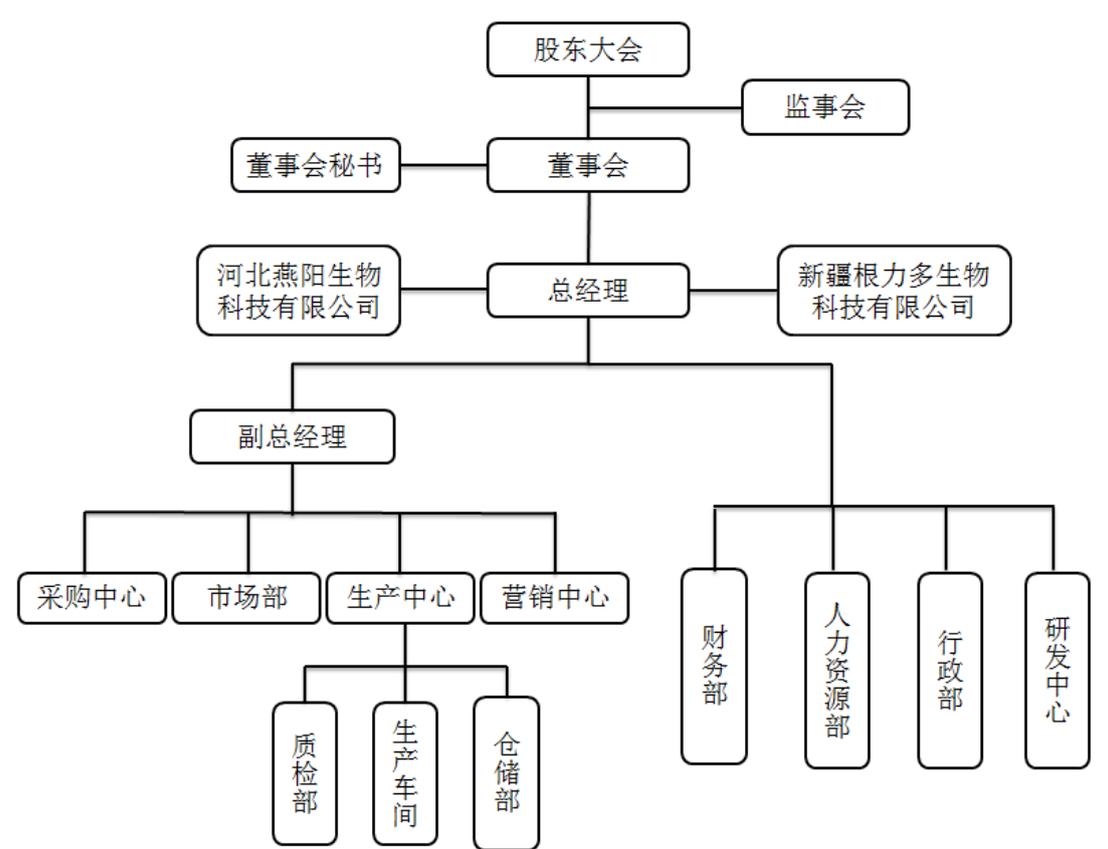
公司致力于微生物肥料的研究、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包括生物蛋白缓、控释肥、生物聚能肥、生物有机菌肥、水溶肥等微生物肥料。与传统化肥相比，微生物肥料在生态保护、提高作物产量和提高肥料利用率方面具有明显优势。

产品名称	产品功能及特点介绍
生物蛋白控释肥	“根力多”系列生物蛋白控释肥富含配比合理的无机化肥、有机动物蛋白和专利生物菌群。其中有机原料摒弃传统的植物态成分，采用有机质高达 60%，又可被作物直接吸收的骨粉、豆饼等。生物菌群采用耐高渗透复合菌群，不仅攻克了活性生物菌与高含量无机化肥无法兼容的国际难题，而且起到了提高肥料利用率 30%以上，同时具备土壤杀菌，肥效缓释的肥药一体化的功效。
生物蛋白缓释肥	根力方生物蛋白缓释肥与普通的复合肥相比，最大的优势是富含微生物菌群和有机质；生物菌是采用特殊诱变法经长期驯化培育出的耐高渗透的优良菌种；有机质以动物骨骼、豆粕为主要原料，经过深度腐熟和氧化而产生的生物发酵活性混合物，氨基酸含量高达 36%。并采用国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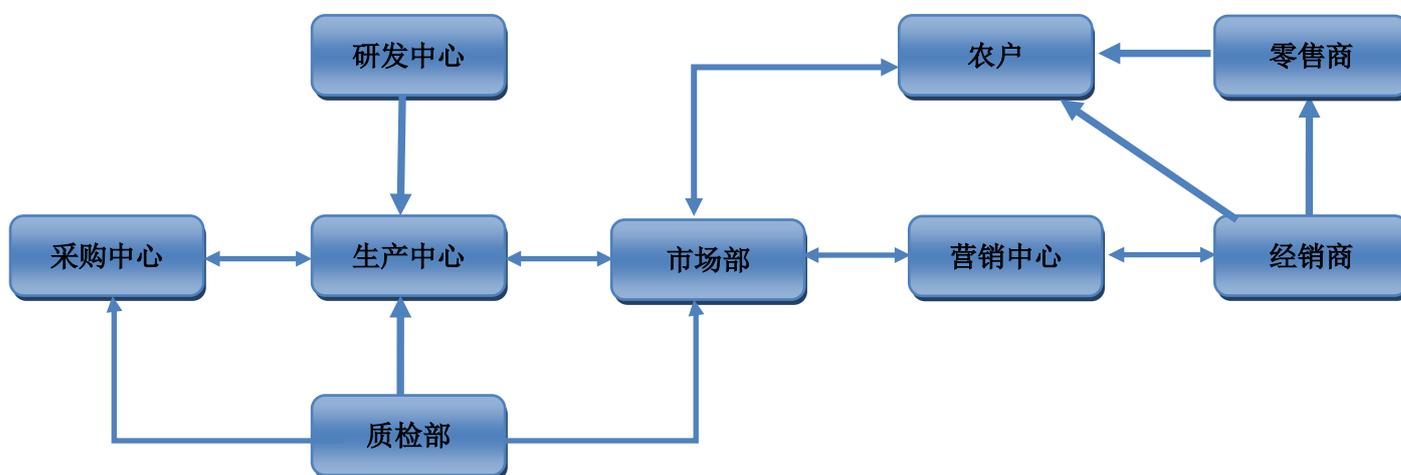
	专利技术菌膜法生产工艺将上述微生物菌均匀喷涂在有机质上,可改善土壤结构,优化土壤内环境,诱导土壤中多种有益菌的形成,达到解磷、释钾、固氮之功效。
生物聚能肥	在传统复合肥的基础上加入骨粉、豆粕等动植物蛋白原料,并植入耐高渗透生物菌群,实现大三元、有机、生物菌全营养型的高科技生物聚能肥料。通过枯草芽孢杆菌、解淀粉芽孢杆菌、地衣芽孢杆菌等生物活菌技术,达到固氮、解磷、解钾的独特功效。改善土壤环境,使作物细胞强壮、健康化,提高抗寒、抗旱、抗倒伏、抗盐碱能力。增强作物抗病力,提高肥料利用率 30%。
生物有机菌肥	生物有机菌肥中的生物菌,是采用特殊诱变法经过长期驯化,培育出的耐高渗透压的优良菌种;经过深度腐熟和氧化而产生的生物发酵活性混合物,氨基酸含量高达 36%。富含微生物菌群和有机质,可改善土壤结构,优化土壤内部环境,诱导土壤中多种有益菌形成、繁殖,达到控氮、稳磷、补钾、增微的功效,还能提高无机肥料利用率。
水溶肥系列	水溶肥是一种速效性肥料,水溶性好、无残渣,可以完全溶解于水中,能被作物的根系和叶面直接吸收利用。采用水肥同施,以水带肥,实现了水肥一体化,它的有效吸收率高出普通化肥一倍多,达到 80%-90%;而且肥效快,可解决高产作物快速生长期的营养需求。配合滴灌系统需水量仅为普通化肥的 30%,而施肥作业几乎可以不用人工,大大节约了人力成本。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运营模式

(一) 公司组织架构



(二) 主要运营流程



公司每年年底都会举行经销商大会并与经销商签订全年合作合同，市场部根据合同状况及市场情况确定下年销售计划。生产中心根据每月市场部提供的销售计划确定生产计划，并将采购需求下达到采购中心。采购中心根据生产中心的生产任务及材料库存情况制定采购计划，采购的原材料经质检部检测合格后方可完成采购。采购完成后，生产中心按照订单分批次分品种经质量部门检测合格后完

成生产任务，由市场部及营销中心将货物发给经销商，经销商再通过零售商或直接销售给农户。市场部还会通过技术服务小组解决农户使用产品过程中的技术问题，并为农户提供专业的服务。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主要技术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注重技术的提升与创新。目前公司已有多项成果获得国家、河北省科技进步奖，并于 2012 年获得了国家重点新产品证书。公司已获批建立河北省唯一一家生物肥料工程技术研发中心，建立了专业技术人才队伍，承担公司各产品领域的技术创新工作。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在新产品研发、技术工艺改进等方面有了丰富的积累，现有技术从微生物肥料产品逐渐向上游微生物菌剂、生物有机肥等高端领域延伸。

1、生物蛋白控释肥生产技术

本技术是采用创新技术选育出具有抗高渗透能力的有益菌株，和经菌膜法新工艺涂膜技术将有益菌株喷涂在有机肥表面，从而解决了功能微生物与高含量无机肥复混的世界性难题，使生物、有机无机三种肥料随意混配成为可能。该技术制备出一种无机营养含量高、有机营养品味高、有效活菌含量（2000 万/克）以上，并具有抗盐分等不良环境能力强，单一施用就能有效补给作物健壮生长所需的有机无机和生物菌多种营养的真正意义上的大三元全营养新型生物肥料品种。

2、生物聚能肥生产及应用技术

生物聚能肥是由河北根力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采取创新技术，经数年潜心研究制备出的一种集生物有机无机三位一体的新型生物肥料产品。本品综合了无机肥的速效、有机肥的长效和生物肥的增效抗病等特点，本品的施用，可直接增加土壤的有机质和有益菌及多种大中微量元素等养分，克服土壤板结，改善土壤理化性状，保水、保肥能力和空气通透性增强；能促进土壤和化肥中矿质养分的溶解，和微生物解磷、释钾、固氮功能的发挥，提高肥料的转化率和利用率，活化土壤，培肥地力，为作物的健壮生长创造良好的土壤条件。本品还能使作物根系发达，光合效率提高，使农产品产量、品质和耐储运性均得到提高，且缓释效

果更加突出，更加适用于种肥同播技术中。

3、新型水溶肥生产技术

公司研制的新型水溶肥主要特点在于，在市场上常见的大量元素水溶肥的基础上，特别添加了腐殖酸及多年重茬种植所造成的死苗、烂棵等土传病害有很好生防作用的功能微生物，因此，该产品表现出配比科学、营养全面、效果可靠、效果期长，全水溶不堵塞灌水器（滴头），不仅肥效超群，而且兼有高抗枯黄萎病生防功效的别样水溶肥料。

4、微生物菌剂生产技术

公司研制的微生物菌剂是一种新型复合微生物菌剂，不仅含有大量固氮、解磷、解钾活性菌，还含有抑制病原菌枯草微生物等。它是一种集肥力、抗病和改良土壤多项功能为一体的新型微生物制剂，主要由枯草芽孢杆菌、解淀粉芽孢杆菌和地衣芽孢杆菌复配而成，另含腐植酸和多种微量元素等。有效活菌数 ≥ 2 亿个/g(mL)，具有抑制病菌、增强抗病性、活化养分、提高利用率、改善土壤、减轻污染，节本增效，提高收益率等功效。

5、微生物菌肥涂膜工艺技术

本技术是将涂膜技术与微生物技术结合，形成一种新的技术方法。通过对菌粉各项技术指标控制，使它一方面达到制造涂膜剂填料的技术指标，可以制成含有微生物的涂膜剂，另一方面又要使肥料颗粒上只要薄薄一层含微生物的膜，其含菌量即可达到国家规定的技术标准，从而使传统的掺混加菌改变为在化肥生产线尾端采用二次涂膜工艺，即将菌粉添加成膜剂涂在化学肥料颗粒外表面，形成了菌膜法生产复合微生物化学肥料新工艺。

（二）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使用情况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无形资产使用情况如下：

无形资产名称	取得时间	无形资产原价	累计摊销	账面价值

金碟 K3	2012. 02	75, 000. 00	12, 500. 00	62, 500. 00
专利	2013. 04	100, 000. 00	7, 500. 00	92, 500. 00
土地使用权	2013. 04	5, 671, 275. 00	75, 609. 68	5, 595, 665. 32
合计		5, 846, 275. 00	95, 609. 68	5, 750, 665. 32

其中，土地使用权证编号为威国用（2013）第出 33 号，坐落于世纪大街东侧、北二环南侧，面积为 30,107.25 平方米，使用权终止日期为 2063 年 3 月 17 日。

此外，在 2014 年 4 月 18 日至 5 月 4 日威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举办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活动中，公司竞得编号 2014-18 号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并与威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签订《成交确认书》。该块土地面积为 15,013.48 平方米。

2、知识产权与非专利技术

（1）商标权情况

公司拥有授权商标 6 项，在申请商标 1 项：

序号	商标内容	注册号/申请号	类别	注册有效期	商标权人
1		6706050	1	2010. 7. 7-2020. 7. 6	远大国际
2		9167460	1	2012. 6. 14-2022. 6. 13	远大国际
3	根力方	9845543	1	2012. 10. 14-2022. 10. 13	远大国际
4	智优	9267897	1	2012. 4. 7-2022. 4. 6	河北根力多
5	冲劲	9167400	1	2012. 6. 14-2022. 6. 13	河北根力多
6		9724471	1	2012. 9. 14-2022. 9. 13	河北根力多
7		10403685	1	在申请	河北根力多

（2）专利权情况

公司拥有已授权专利两项，正在申请的专利一项：

序号	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法律状态	申请日	取得方式
1	一种枯草芽孢杆菌、其菌剂、及其制剂在水果保鲜领域的应用	ZL201010197538.8	发明	授权	2010.6.11	受让取得
2	包装袋	ZL201230260913.9	外观设计	授权	2012.6.19	原始取得
3	多功能生物蛋白控释肥料的制备方法	201310042740.7	发明专利	正在申请	2013.02.04	原始取得

关于已获授权的两项专利，ZL201010197538.8号发明专利的权利期限为2010年6月11日-2030年6月10日，ZL201230260913.9号外观设计专利的权利期限为2012年6月19日-2022年6月18日。

（三）业务许可与公司资质

1、业务许可情况

序号	许可名称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至
1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河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冀) XK13-001-001 29	2011年08月31日	2016年8月30日
2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河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冀) XK13-001-002 13	2013年11月26日	2018年11月25日
3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新疆质量技术监督局	(新) XK13-001-000 49	2011年12月19日	2016年12月18日
4	含腐殖酸水溶肥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	农肥(2012) 临字5906号	2013年11月25日	2015年1月1日

5	大量元素水溶肥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	农肥（2011）临字 5813 号	2013 年 11 月 8 日	2014 年 12 月 1 日
6	微生物菌剂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	微生物肥（2013）临字（1943）号	2013 年 10 月 24 日	2014 年 10 月
7	复合微生物肥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	微生物肥（2013）临字（1982）号	2013 年 10 月 24 日	2014 年 10 月
8	掺混肥料	河北省农业厅	冀农肥（2013）准字 9009 号	2013 年 7 月 1 日	2018 年 7 月 1 日
9	掺混肥料	河北省农业厅	冀农肥（2013）准字 9008 号	2013 年 7 月 1 日	2018 年 7 月 1 日
10	掺混肥料	河北省农业厅	冀农肥（2013）准字 9010 号	2013 年 7 月 1 日	2018 年 7 月 1 日
11	掺混肥料	河北省农业厅	冀农肥（2013）准字 9006 号	2013 年 7 月 1 日	2018 年 7 月 1 日
12	掺混肥料	河北省农业厅	冀农肥（2013）准字 9007 号	2013 年 7 月 1 日	2018 年 7 月 1 日
13	掺混肥料	河北省农业厅	冀农肥（2008）准字 4282 号	2013 年 5 月 7 日	2018 年 3 月 18 日
14	掺混肥料	河北省农业厅	冀农肥（2008）准字 4192 号	2012 年 12 月 17 日	2018 年 1 月 15 日
15	掺混肥料	河北省农业厅	冀农肥（2007）准字 4157 号	2012 年 12 月 17 日	2017 年 12 月 11 日
16	掺混肥料	河北省农业厅	冀农肥（2007）准字 3925 号	2012 年 8 月 28 日	2017 年 9 月 5 日
17	掺混肥料	河北省农业厅	冀农肥（2007）准字 3924 号	2012 年 8 月 28 日	2017 年 9 月 8 日
18	掺混肥料	河北省农业厅	冀农肥（2007）	2012 年 8 月 21 日	2017 年 8 月 5 日

			准字 3770 号		
19	掺混肥料	河北省农业厅	冀农肥(2007) 准字 3769 号	2012 年 8 月 21 日	2017 年 8 月 5 日
20	掺混肥料	河北省农业厅	冀农肥(2012) 准字 8348 号	2012 年 8 月 21 日	2017 年 8 月 21 日
21	掺混肥料	河北省农业厅	冀农肥(2012) 准字 8347 号	2012 年 8 月 21 日	2017 年 8 月 21 日
22	掺混肥料	河北省农业厅	冀农肥(2007) 准字 3460 号	2012 年 3 月 7 日	2017 年 4 月 25 日
23	掺混肥料	河北省农业厅	冀农肥(2007) 准字 3459 号	2012 年 3 月 7 日	2017 年 4 月 25 日
24	掺混肥料	河北省农业厅	冀农肥(2007) 准字 3458 号	2012 年 3 月 7 日	2017 年 4 月 25 日
25	掺混肥料	河北省农业厅	冀农肥(2007) 准字 3463 号	2012 年 3 月 7 日	2017 年 4 月 25 日
26	掺混肥料	河北省农业厅	冀农肥(2007) 准字 3461 号	2012 年 3 月 7 日	2017 年 4 月 25 日
27	掺混肥料	河北省农业厅	冀农肥(2007) 准字 3462 号	2012 年 3 月 7 日	2017 年 4 月 25 日
28	掺混肥料	河北省农业厅	冀农肥(2012) 准字 7956 号	2012 年 3 月 7 日	2017 年 3 月 7 日
29	掺混肥料	河北省农业厅	冀农肥(2011) 准字 7680 号	2011 年 10 月 27 日	2016 年 10 月 27 日
30	掺混肥料	河北省农业厅	冀农肥(2011) 准字 7679 号	2011 年 10 月 27 日	2016 年 10 月 27 日
31	掺混肥料	河北省农业厅	冀农肥(2011) 准字 7662 号	2011 年 10 月 17 日	2016 年 10 月 17 日
32	掺混肥料	河北省农业厅	冀农肥(2011) 准字 7663 号	2011 年 10 月 17 日	2016 年 10 月 17 日

33	掺混肥料	河北省农业厅	冀农肥(2006) 准字 3024 号	2011 年 9 月 14 日	2016 年 11 月 22 日
34	掺混肥料	河北省农业厅	冀农肥(2006) 准字 3027 号	2011 年 9 月 14 日	2016 年 11 月 22 日
35	掺混肥料	河北省农业厅	冀农肥(2006) 准字 3023 号	2011 年 9 月 14 日	2016 年 11 月 22 日
36	掺混肥料	河北省农业厅	冀农肥(2006) 准字 3026 号	2011 年 9 月 14 日	2016 年 11 月 22 日
37	掺混肥料	河北省农业厅	冀农肥(2006) 准字 3025 号	2011 年 9 月 14 日	2016 年 11 月 22 日
38	掺混肥料	河北省农业厅	冀农肥(2011) 准字 7431 号	2011 年 7 月 19 日	2016 年 7 月 19 日
39	掺混肥料	河北省农业厅	冀农肥(2011) 准字 7429 号	2011 年 7 月 19 日	2016 年 7 月 19 日
40	掺混肥料	河北省农业厅	冀农肥(2011) 准字 7430 号	2011 年 7 月 19 日	2016 年 7 月 19 日
41	掺混肥料	河北省农业厅	冀农肥(2011) 准字 9009 号	2011 年 6 月 10 日	2016 年 6 月 10 日
42	掺混肥料	河北省农业厅	冀农肥(2011) 准字 7020 号	2011 年 1 月 14 日	2016 年 1 月 14 日
43	掺混肥料	河北省农业厅	冀农肥(2011) 准字 7021 号	2011 年 1 月 14 日	2016 年 1 月 14 日
44	复混肥料	河北省农业厅	冀农肥(2010) 准字 6517 号	2010 年 5 月 17 日	2015 年 5 月 17 日
45	掺混肥料	河北省农业厅	冀农肥(2010) 准字 6405 号	2010 年 3 月 24 日	2015 年 3 月 24 日
46	掺混肥料	河北省农业厅	冀农肥(2009) 准字 6010 号	2009 年 11 月 6 日	2014 年 11 月 6 日
47	掺混肥料	河北省农业厅	冀农肥(2009)	2009 年 8 月 14 日	2014 年 8 月 14

			准字 5713 号		日
48	掺混肥料	河北省农业厅	冀农肥(2009) 准字 5712 号	2009 年 8 月 14 日	2014 年 8 月 14 日
49	掺混肥料	河北省农业厅	冀农肥(2009) 准字 5578 号	2009 年 7 月 16 日	2014 年 7 月 16 日
50	掺混肥料	河北省农业厅	冀农肥(2009) 准字 5234 号	2009 年 4 月 7 日	2014 年 4 月 7 日
51	掺混肥料	新疆农业厅	新农肥(2012) 准字 0336 号	2012 年 5 月 15 日	2017 年 5 月
52	掺混肥料	新疆农业厅	新农肥(2012) 准字 0337 号	2012 年 5 月 15 日	2017 年 5 月
53	掺混肥料	新疆农业厅	新农肥(2013) 准字 0426 号	2013 年 1 月 9 日	2018 年 1 月

注：从 2013 年 7 月 1 日起，河北省已取消肥料登记行政许可。

2、公司获得资质与荣誉情况

序号	荣誉名称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1	国家重点新产品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环境保护部、商务部、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2012.05
2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河北省（科学技术厅、财政厅、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	2013.07.22
3	河北省科学技术成果证书	河北省科技厅	2011.11.10
4	河北省优质产品证书	河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2.02
5	河北省中小企业名牌产品证书	河北省中小企业名牌审定委员会、河北省中小企业局	2011.12
6	邢台市科技进步二等奖	邢台市科学技术奖励评定委员会	2012.05.15

（四）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取得任何特许经营权。

（五）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与生产相关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固定资产名称	取得时间	使用年限	固定资产原 价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净 值	成新率
挤压设备	2007年7月	10	467,500.00	284,980.21	182,519.79	39.04%
变压器	2007年12月	10	28,133.00	16,035.81	12,097.19	43.00%
造粒机	2007年12月	10	350,000.00	199,500.00	150,500.00	43.00%
轻型客车	2011年6月	4	111,900.00	66,440.63	45,459.38	40.63%
轿车	2011年11月	4	72,800.00	36,020.83	36,779.17	50.52%
客车（面包）	2012年2月	4	34,889.00	15,191.25	19,697.75	56.46%
叉车	2012年5月	5	128,000.00	38,506.67	89,493.33	69.92%
汽车	2012年5月	4	25,700.00	9,664.27	16,035.73	62.40%
叉车	2012年5月	5	160,000.00	48,133.33	111,866.67	69.92%
财务室柜台及 办公桌椅	2012年7月	10	39,050.00	5,255.48	33,794.52	86.54%
输送机	2012年7月	4	8,780.00	2,954.10	5,825.90	66.35%
电脑	2012年7月	3	3,645.00	1,635.19	2,009.81	55.14%
税控电脑	2012年7月	3	3,900.00	1,749.58	2,150.42	55.14%
实验室用冰箱	2012年7月	3	2,750.00	1,233.68	1,516.32	55.14%
投影仪	2012年8月	3	6,240.00	2,634.67	3,605.33	57.78%
肥料配方肥机 械	2012年8月	10	1,020,000.00	129,200.00	890,800.00	87.33%
电脑	2012年10月	3	9,390.00	3,468.89	5,921.11	63.06%
广汽丰田	2012年10月	4	209,000.00	57,910.42	151,089.58	72.29%
采暖锅炉	2012年10月	5	19,000.00	4,211.67	14,788.33	77.83%
电脑	2012年11月	3	2,070.00	710.31	1,359.69	65.69%

投影仪	2012年12月	3	3,400.00	1,076.67	2,323.33	68.33%
照相机	2012年12月	3	4,852.00	1,536.67	3,315.33	68.33%
电脑	2012年12月	3	4,090.00	1,295.33	2,794.67	68.33%
宝马车	2012年12月	10	895,796.75	85,100.78	810,695.98	90.50%
涂膜机	2013年2月	10	157,260.00	12,449.75	144,810.25	92.08%
绞龙输送机	2013年7月	5	6,180.00	490.00	5,690.00	92.07%
空压机	2013年8月	10	4,500.00	142.50	4,357.50	96.83%
冀8209轿车	2013年3月	10	117,378.00	8,363.10	109,014.90	92.88%
宣传车	2013年7月	4	182,146.00	18,025.63	164,120.38	90.10%
冷柜	2013年6月	3	2,500.00	395.83	2,104.17	84.17%
格力空调	2013年7月	3	7,350.00	969.86	6,380.14	86.80%
南厂电动门	2013年9月	3	26,280.00	2,080.50	24,199.50	92.08%
叉车	2013年9月	5	130,600.00	6,203.50	124,396.50	95.25%
笔记本电脑	2013年9月	3	11,996.00	949.68	11,046.32	92.08%
喷码机	2013年11月	10	25,000.00	197.92	24,802.08	99.21%
台式电脑	2013年12月	3	3,280.00	-	3,280.00	100.00%
老厂的厂房、 库房、车棚、 宿舍	2007年12月	17	5,141,216.00	1,814,546.82	3,326,669.18	64.71%
笔记本电脑	2012年12月	3	16,000.00	5,066.67	10,933.33	68.33%
三星 PL20 照 相机	2012年12月	3	4,000.00	1,266.67	2,733.33	68.33%
投影仪	2012年12月	3	10,000.00	3,166.67	6,833.33	68.33%
打印机	2012年12月	3	7,500.00	2,375.00	5,125.00	68.33%
BB肥成套设备	2012年12月	10	1,020,000.00	96,900.00	923,100.00	90.50%
广州丰田汽车	2012年12月	4	333,825.00	79,283.44	254,541.56	76.25%

长春轿车	2012年12月	4	94,959.00	22,552.76	72,406.24	76.25%
叉车	2012年12月	4	125,000.00	29,687.50	95,312.50	76.25%
化验设备	2012年12月	10	14,490.00	1,376.55	13,113.45	90.50%
SC-06离心机	2012年12月	10	1,800.00	171.00	1,629.00	90.50%
立式压力蒸汽 灭菌器	2012年12月	10	6,400.00	608.00	5,792.00	90.50%
振荡器	2012年12月	10	4,575.00	434.63	4,140.38	90.50%
通风柜	2012年12月	10	10,300.00	978.50	9,321.50	90.50%
显微镜	2012年12月	3	5,200.00	1,646.67	3,553.33	68.33%
培养箱	2012年12月	3	5,000.00	1,583.33	3,416.67	68.33%
设备	2012年12月	10	30,000.00	2,850.00	27,150.00	90.50%
燃气蒸汽锅炉	2013年4月	10	155,808.50	9,867.87	145,940.63	93.67%
变压器	2013年5月	10	65,000.00	3,602.08	61,397.92	94.46%
32空调	2013年6月	3	3,400.00	538.33	2,861.67	84.17%
仓库	2013年8月	20	1,724,042.1 0	27,297.33	1,696,744. 77	98.42%
车间	2013年8月	20	1,719,636.6 0	27,227.58	1,692,409. 02	98.42%
办公楼	2013年8月	20	225,388.80	3,568.66	221,820.14	98.42%
科技展馆	2013年8月	20	752,352.90	11,912.25	740,440.65	98.42%
会议室	2013年8月	20	331,312.50	5,245.78	326,066.72	98.42%
宿舍楼	2013年8月	20	233,244.00	3,693.03	229,550.97	98.42%
紫外光分光光 度计	2013年8月	10	11,000.00	348.33	10,651.67	96.83%
电导率仪	2013年8月	3	750.00	79.17	670.83	89.44%
生化培养箱	2013年8月	10	5,800.00	183.67	5,616.33	96.83%
火焰光度计	2013年8月	10	10,600.00	335.67	10,264.33	96.83%
防爆电磁阀	2013年9月	3	2,700.00	213.75	2,486.25	92.08%

可燃气体报警器	2013年9月	3	2,300.00	182.08	2,117.92	92.08%
柴油发电机组	2013年9月	5	108,000.00	5,130.00	102,870.00	95.25%
ZYL-72B 压力调节阀	2013年9月	3	4,800.00	380.00	4,420.00	92.08%
发酵罐	2013年10月	10	490,000.00	7,758.33	482,241.67	98.42%
一级种子罐	2013年10月	10	56,000.00	886.67	55,113.33	98.42%
蠕动泵	2013年10月	10	30,000.00	475.00	29,525.00	98.42%
无菌室设备	2013年10月	20	169,000.00	1,337.92	167,662.08	99.21%
水溶肥掺混线	2013年12月	10	950,000.00	-	950,000.00	100.00%
空调	2013年12月	3	9,100.00	-	9,100.00	100.00%
空调	2013年12月	3	8,200.00	-	8,200.00	100.00%
发酵系统	2013年10月	10	1,403,000.00	22,214.17	1,380,785.83	98.42%
恒温震荡水浴锅	2011年9月	5	3,800.00	1,624.50	2,175.50	57.25%
真空干燥箱	2011年10月	5	2,650.00	1,132.88	1,517.13	57.25%
自卸三轮汽车	2012年5月	5	26,700.00	10,991.50	15,708.50	58.83%
粉碎机	2012年9月	5	3,580.00	1,076.98	2,503.02	69.92%
中国一汽新M-WY008	2012年9月	5	94,378.00	22,414.78	71,963.23	76.25%
海尔冷柜	2012年9月	5	1,730.00	410.88	1,319.13	76.25%
电子天平	2012年9月	5	1,200.00	285.00	915.00	76.25%
电子天平	2012年9月	5	4,300.00	1,021.25	3,278.75	76.25%
鼓风干燥箱	2012年9月	5	2,100.00	498.75	1,601.25	76.25%
化肥生产设备	2013年1月	10	1,080,000.00	128,250.00	951,750.00	88.13%

			0			
海尔洗衣机	2013年2月	5	799.00	139.16	659.84	82.58%
叉车(4吨)	2013年6月	5	71,000.00	11,241.67	59,758.33	84.17%
喷码机	2013年7月	5	25,900.00	2,460.50	23,439.50	90.50%
全顺新 M-Y5878	2013年7月	5	124,720.00	9,873.67	114,846.33	92.08%
粉料肥料包装机	2013年11月	10	60,000.00	2,375.00	57,625.00	96.04%
税控机	2011年9月	3	8,280.00	218.50	8,061.50	97.36%

(六) 公司人员结构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员工情况

截止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员工为142人，具体结构如下：

(1) 按年龄划分

年龄段	人数	比例
30(含)岁以下	42	29.58%
30-40(含)岁	55	38.73%
40岁以上	45	31.69%
合计	142	100.00%

(2) 按受教育程度划分

受教育程度	人数	比例(%)
博士	-	-
研究生	-	-
本科	8	5.63%
大专及以下	134	94.37%
合计	142	100.00%

(3) 按专业结构划分

岗位结构	人数	比例 (%)
管理人员	12	8.45%
行政人员	30	21.13%
财务人员	8	5.63%
销售人员	52	36.62%
生产人员	27	19.01%
技术人员	13	9.15%
合计	142	100.00%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 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王淑平，董事长兼总经理，基本情参见本节“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二) 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相关部分内容。

柴同海，男，1958年0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2年9月—1997年6月邢台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任副主任、主任。1997年7月—2012年3月任邢台市植物保护检疫站站长。2012年4月—2013年11月，任河北远大国际化肥有限公司研发经理，2013年11月至今任公司研发经理，并自2012年4月至今兼任邢台农业专家组专家。

贺晓杰，男，1989年04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2年毕业于齐齐哈尔大学生物技术专业，2012年7月—2013年1月任安徽宝迪肉类食品有限公司实习生组长、研发部研究员，2013年2月—2013年11月河北远大化肥国际有限公司助理农艺师、发酵部主任，2013年11月至今任公司发酵部主任、厂长助理。

(2) 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王淑平	董事长、总经理	1,860	62%
柴同海	核心研发人员	-	-

贺晓杰	核心研发人员	-	-
合计		1,860	62%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与服务收入情况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生物系列肥料	152,626,314.91	58.65%	97,532,111.95	75.18%
其他自产肥料	11,031,489.87	4.24%	2,345,002.33	1.81%
经销肥料	96,554,075.94	37.11%	29,843,528.65	23.01%
合计	260,211,880.72	100.00%	129,720,642.9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实现了大幅增长。主要原因如下：

公司 2011 年开始研发生物菌肥，即根据土壤成分和作物生长周期的分析，在混合肥中掺入适量生物菌剂，提高混合肥的控释、缓释效果并促进作物对肥料的吸收。2012 年公司自产生物肥料全面投放市场，因农户使用效果良好，受到市场欢迎。2013 年，在前一年公司自产生物肥料的肥效口碑的影响下，公司经销商数量迅速增加。

此外，公司为迅速扩大市场份额，对经销的单体肥料以保本微利的方式进行销售，不仅巩固了原有经销商关系，还吸引了更多新的经销商。

主要在以上两个因素的作用下，公司经销商数量从 2012 年的 736 家增加到 2013 年的 1271 家，相应的产品需求随之大幅增加。

随着公司产品质量和使用效果日益得到广泛认可，公司逐步完善售前咨询与售后服务，并迅速扩大销售网络，进一步推动了营业收入的增长。

(二)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农资生产与销售公司、农资经销商等，报告期内，公司对前 5 名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2013 年度	
		销售金额	占当年销售额比例
1	中农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1,150,000.00	11.97%
2	河北胜大伟业农化有限公司	6,759,214.29	2.60%
3	张燕	4,336,345.00	1.67%
4	临清三和纺织集团有限公司	4,168,525.00	1.60%
5	喀什瑞雪农资有限公司	3,958,200.63	1.52%
合 计		50,372,284.92	19.36%

序号	客户名称	2012 年度	
		销售金额	占当期销售额比例
1	中农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42,800,220.00	32.99%
2	王思平	2,492,129.00	1.92%
3	威远集团	2,341,195.30	1.80%
4	冯存江	2,099,503.00	1.62%
5	谭英	2,037,090.00	1.57%
合 计		51,770,137.30	39.90%

公司 2012 年、2013 年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金额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9.90%与 19.36%，客户集中度不高，且不存在向单一客户销售金额超过当期营业收入 50%的情形。

上述客户中，除威远集团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占有权益。威远集团是公司控股股东王淑平、黄裴控制的企业，在设立初期也从事化肥相关业务，公司有向其销售部分产品，但占比极小。威远集团于 2013 年 8 月底将化肥相关库存全部清仓，并将公司全称由“邢台新合作威远农资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邢台威远投资集团有限

公司”，同时将其经营范围由“批发、零售：化肥、食用农产品、不再分装的农作物包装种子；农业技术植保服务”变更为“以自有资金向农林牧渔业投资”。此后，威远集团不再从事化肥相关业务，亦不再是公司的客户。

虽然公司前5大客户中，2012年有3个为自然人、2013年有1个为自然人，但从客户数量上看，公司1000多家客户中，95%以上为自然人。这种情况与公司的产品用户和销售模式有关。公司产品的最终用户为广大农民，销售模式为通过“公司—经销商—零售商—农户”或“公司—经销商—农户”这样的层级结构，将产品销售给农户（请参见“六、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的产品主要用于农业生产，最终用户为农户，因此客户群体具有多且非常分散的特点。在公司有限的营销资源下，为了最大限度的扩大市场、贴近市场，公司需要与贴近农村、与农户关系密切的广大经销商合作。公司的此种经营模式符合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制造行业的特点。

此类乡、村、镇级经销商基本上都是个体户，他们经营机制灵活，能够快速获取对销售与生产具有重大意义的一线市场信息，对减少销售中间环节、降低商品流通费用，从而降低农民购买肥料的经济负担具有重要意义。但这些个体户一般不具备法人资格，主要以业主个人名义与公司进行交易，因而公司的客户很多为自然人。

（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与能源供应情况

1、营业成本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		2012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127,966,673.71	55.51%	77,115,477.56	69.51%
制造费用	6,293,716.42	2.73%	4,312,663.47	3.89%
工资	1,324,486.70	0.57%	952,492.25	0.86%
外购商品（含加工费等）	94,956,832.46	41.19%	28,559,139.91	25.74%
合计	230,541,709.29	100.00%	110,939,773.19	100.00%

2、报告期内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2013 年度	
		采购金额	占当年采购总额比例
1	晋城市圣和源农资有限公司	24,410,590.00	10.62%
2	河南省中原大化集团	21,588,941.00	9.39%
3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17,488,640.50	7.61%
4	乌鲁木齐西部鑫盛农资有限责任公司	12,327,957.00	5.36%
5	冀州市银海化肥有限责任公司	11,687,330.00	5.09%
合 计		87,503,458.50	38.08%

序号	供应商名称	2012 年度	
		采购金额	占当年采购总额比例
1	四川益峰实业有限公司	16,981,587.00	14.62%
2	浙江浙农爱普贸易有限公司	16,488,774.00	14.20%
3	冀州市银海化肥有限公司	11,213,088.00	9.65%
4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10,487,250.00	9.03%
5	晋城市圣和源农资有限公司	8,666,000.00	7.46%
合 计		63,836,699.00	54.96%

2012 年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的金额合计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54.96%，集中度较高。为降低经营风险，公司在确保采购产品质量和稳定货源的前提下，在采购方面进行了分散处理，2013 年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的金额合计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下降到 38.08%。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对个别供应商依赖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供应商和主要客户中享有权益。

(四) 报告期内对重大业务合同履行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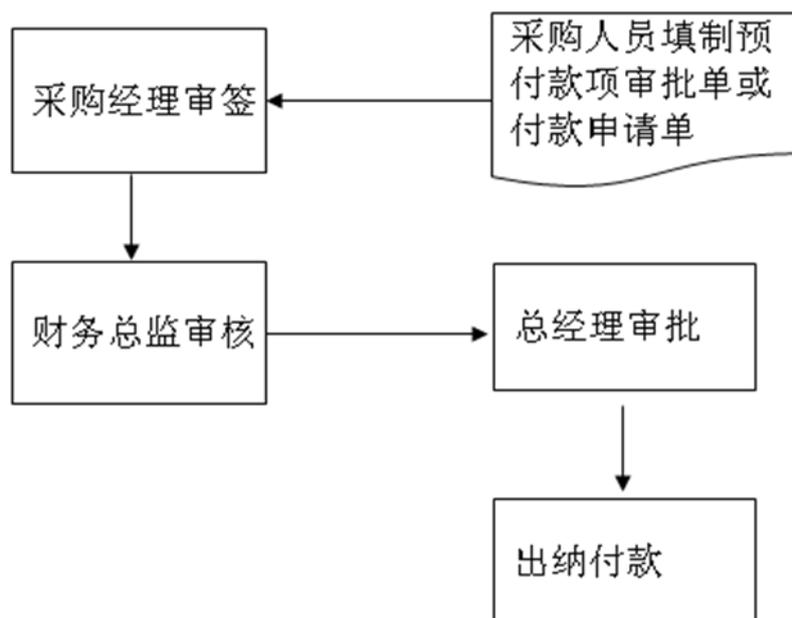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均正常履行，并且不存在纠纷情况。

序号	签订时间	合同对象	合同内容	合同数量(吨)	履行情况
1	2014-01-01	河北胜大伟业农化有限公司	肥料销售	3000	正在履行
2	2013-11-09	中农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肥料销售	3000	履行完毕
3	2013-10-11	中农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肥料销售	5000	履行完毕
4	2013-09-27	中农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肥料销售	3000	履行完毕
5	2013-01-05	河北胜大伟业农化有限公司	肥料销售	10920	履行完毕
6	2012-12-19	聊城市大地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肥料销售	7280	履行完毕
7	2012-12-03	中农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肥料销售	3300	履行完毕
8	2012-11-12	中农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肥料销售	2900	履行完毕
9	2012-10-15	中农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肥料销售	3000	履行完毕
10	2012-01-05	晋城市圣和源农资有限公司	原料采购	35000	履行完毕
11	2012-01-01	四川釜峰实业有限公司	原料采购	20000	履行完毕
12	2012-01-01	冀州市银海化肥有限责任公司	原料采购	20000	履行完毕
13	2012-01-01	河南省洪鑫实业有限公司	原料采购	15000	履行完毕
14	2012-01-01	江西贵溪化肥有限责任公司	原料采购	6000	履行完毕
15	2012-01-01	浙江浙农爱普贸易有限公司	原料采购	10000	履行完毕

(五) 主要结算方式

1) 采购支付结算。

公司的单体肥料等原材料一般都向上游大型厂商采购,不存在向个人供应商采购的情况。因此公司采购货款的支付均采用银行汇款或票据的形式,不存在现金结算的情况。预付款支付流程如下:



2) 销售收款结算。

公司销售收款大部分情况下采用汇款或票据的形式，同时也存在直接收取现金的情况。公司报告期内现金收款金额及其占销售收入的比例如下：

2012 年		2013 年	
现金收款(万元)	收入占比	现金收款(万元)	收入占比
5,101.02	39.32%	1,468.70	5.64%

报告期现金收款开票情况统计如下：

	2012 年		2013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开票金额(万元)	2,064.43	40.47%	373.33	25.42%
未开票金额(万元)	3,036.59	59.53%	1095.37	74.58%
现金收款金额(万元)	5,101.02	100%	1468.70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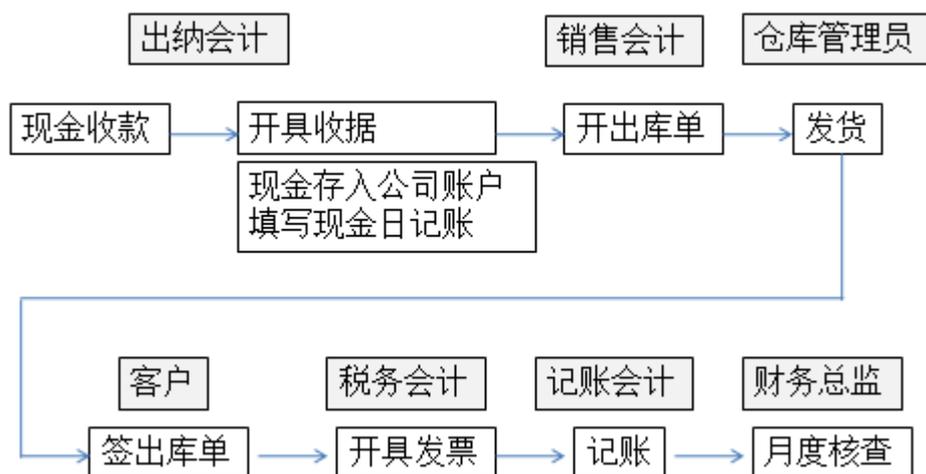
虽然现金收款存在较大比例未开具普通销售发票的情形，但公司报告期将相应的销售收入如实计入“未开票收入”上报当地税务局。公司销售开票情况如下：

	2012 年		2013 年	
	金额(万元)	收入占比	金额(万元)	占现金收款比例
销售发票	9,337.61	71.98%	24,440.62	93.93%
无票销售	3,634.46	28.02%	1,580.56	6.07%
销售收入	12,972.06	100%	26,021.19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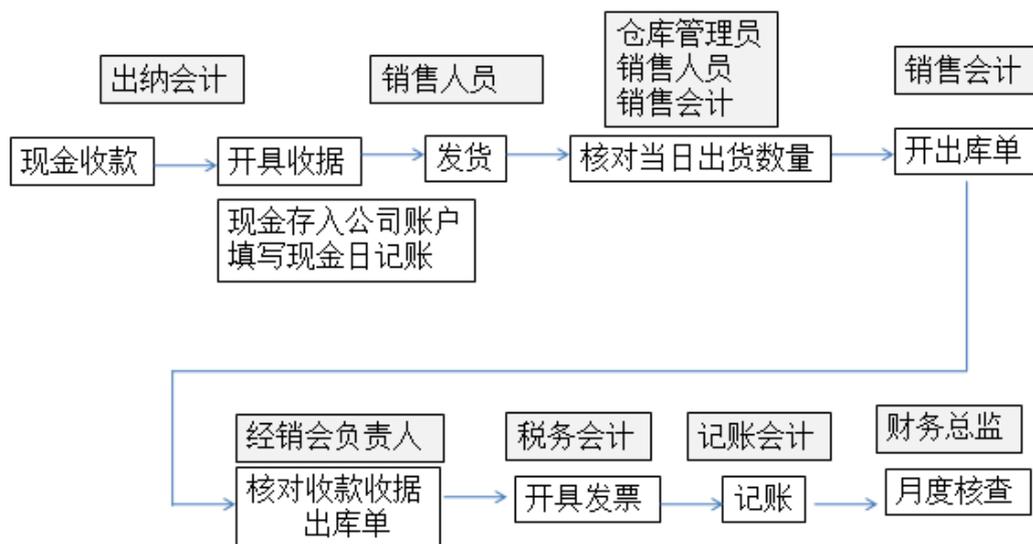
公司对现金收款执行的内部控制流程总体上分为以下几个步骤：

- 1) 由出纳会计收取现金并开具收据、填写现金日记账、当天（如为非工作日则于次一工作日）将现金存入公司的对公银行账户。
- 2) 由销售会计核查收据，核查无误则开出相应的出库单。
- 3) 仓库管理员根据出库单发货。
- 4) 客户收到货物在出库单上签字。
- 5) 税务会计核对订单、出库单，开具发票。
- 6) 记账会计核对销售会计填制并经客户签收的出库单、税务会计出具的发票，核对无误后填写记账凭证及收集整理相应附件。
- 7) 财务总监每月初对上月现金收款的钱、财、物进行核查。

公司对现金收款执行的内部控制流程如下图所示：



经销会零售的内部控制流程与上述流程相似，但由于经销会当天的零售具有小额、频繁、快速的特点，公司先及时发货，在经销会结束时根据当日汇总及核对结果开出库单，由经销会负责人核对收款收据与出库单。公司经销会零售的内部控制流程如下：



公司存在现金结算的原因主要是公司很多个体经销商采购金额小，且农村个体经销商习惯于以现金方式支付货款，但对于经销量较大的经销商则一般都采用汇款或票据的方式结算。此外，为满足周边农户对生物肥料的直接需求，增加公司品牌在当地的影响力，公司开设展厅并且每年都举办多次现场营销会，参展或参会的农民现场采购数量少、金额低、频率高，以现金支付不仅符合农民的习惯，而且更加方便。

为减少现金收款、规范公司收款流程、降低公司资金管理风险，公司有针对性地采取了以下整改措施：

公司总经理办公室、财务部、销售部于 2012 年 2 月 18 日联合向所有销售人员发出《关于销售现金收款的整改通知》明确要求，销售人员应与经销商加强沟通，促使其以汇款或票据方式向公司支付货款，在两年内将现金收款占销售收入之比例降低到 10% 以内。2012 年为过渡期，当年现金收款金额占销售收入的比例（下称“现金收入比”）控制在 39.32%，2013 年现金收入比下降到 5.64%，达到预期目标。

公司总经理办公室、财务部、销售部于 2013 年 12 月 20 日联合向所有销售人员发出《关于销售现金收款的整改通知》明确要求，对所有销售回款，必须采用汇款的方式，如遇特殊情况确需现金收款，则需经销售总监事前批准，并在收款后及时上交财务，财务开出现金收据。由于新的整改通知未充分考虑剩余以现

金付款的经销商改变支付习惯的难度、未将整改结果与销售考核挂钩，在 2014 年 1-6 月的执行情况欠理想。公司 2014 年 1-6 月现金收入比为 5.22%，仅比 2013 年下降 0.42%。

公司根据 2014 年上半年的实际整改情况调整了整改方案，于 2014 年 7 月 4 日发出《关于销售现金收款的进一步整改通知》，提出 2014 年下半年现金收入比降到 2%以内，全年控制在 4%以内；销售人员必须做好经销商工作，4000 元以上的销售款未经销售总监许可，不得采用现金收款方式，4000 元以下的销售款尽量采用汇款方式。如果下半年及全年与个人销售业绩相关的现金收入比达不到上述标准，则不论个人销售业绩如何，年底考核均评定为“不及格”，并根据情况严重程度酌情扣减其绩效奖励。新的整改措施规定了合理目标和惩戒机制，既考虑到了剩余以现金结算的经销商中仍有一定比例存在改变支付习惯的可能性，又考虑到了部分经销商及周边农户大量小额交易以现金结算的习惯和便利性，且将现金收款整改情况与销售员的考核评定挂钩，预计公司 2014 年现金收款问题会有显著改善。

五、公司其他业务收入

报告期公司其他业务收入如下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420,654.30	-

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会有少量原材料溅落地上（以下将这些原材料简称“残料”）。在 2012 年之前，公司会将残料连同地上灰尘一起扫出车间，弃置或免费送给周边农民。自 2013 年开始，公司产量明显增长，残料数量随之增多，为开源节流，公司将残料收集并滤除灰尘后，按相应原材料进货价格加价 1-2%对外出售，并将由此产生的收入计入其他业务收入。

六、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利用自身的先进技术和营销渠道优势，采用以自产自销为主、经销为辅的商业模式。一是利用公司自有专利及核心技术，结合市场需求，生产出适合农业生态需要的根力多系列复合生物肥料产品，再通过公司自身的经销商渠道将产品销售给农户，二是利用公司自身完善的营销渠道，经销以单体化肥为主的其他品牌肥料。

与自产自销相比，公司经销模式下的产品毛利率很低，但公司仍大力开展该业务，主要原因是经销产品既是公司利用现有营销渠道对市场需求的有效补充，也是公司拓展销售网络、维系良好客户关系的有效手段。目前虽然生物肥料具有绿色、安全、环保的特点，但由于农民用户的使用习惯、成本考虑以及农作物的生长周期对肥料的特定要求，市场仍存在大量对不含有微生物菌的单体化肥（尤其是尿素）的巨大需求。公司利用自身已有的营销网络和良好的进货渠道，在销售自产生物肥料的同时销售一般单体化肥，可以满足客户多方面的需求，更有效的维系和扩展公司与经销商之间的关系，同时还能获取少量经销收益。

（一）公司的采购模式

从保证原材料质量安全考虑，公司一般都寻找大型公司采购。为保证原材料供应的及时和充足，每种原材料公司一般都会选择 2-3 家作为合格供应商。对于公司自产产品，采购量以订单为依据，根据生产部门提交的生产计划来确定采购计划进行采购。若原材料市场波动较大，公司一般会在淡季进行一定的战略储备。对于公司经销产品，公司一般直接根据市场的季节需求进行采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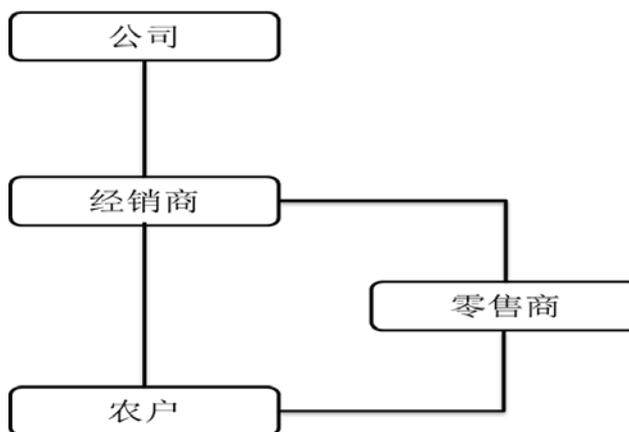
（二）公司的生产模式

目前公司的微生物肥料产品由公司自主生产，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销售部门会在每年年初经销商大会签订全年经销合同，初步确定销售计划。公司生产部门严格按照公司销售计划制定生产计划，并根据市场情况，对生产计划及时进行调整。每年销售旺季之前，销售部门将根据市场预测，要求生产部门进行必要的储备性生产，保证产品合理库存。

（三）公司的销售模式

微生物肥料的最终用户主要是农户，客户单量小且分散，因此公司采用经销商模式进行产品销售。公司的具体销售模式为，通过“公司—经销商—零售商—农户”或“公司—经销商—农户”这样的层级结构，将产品销售给农户。为确保数量众多的经销商的有效管理，同时配合经销商进行产品销售、提供农化服务，企业建立了较为庞大的销售队伍。随着科学施肥、平衡施肥观念的深入人心，农化服务能力的强弱正逐渐成为微生物肥料企业竞争力高低的重要标志。

公司的销售模式图：



七、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行业基本情况

1、行业分类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C26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之“C2625 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制造”行业。根据证监会最新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属于“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2、行业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行业监管体制

公司所处行业的主管部门主要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农业部各直属单位，

有相关行业协会和专业性委员会进行行业自律管理。其中中国农业部对微生物肥料实行登记证管理制度，中国微生物学会农业微生物学专业委员会、中国土壤学会土壤生物和生物化学专业委员会、中国植物营养与肥料学会微生物与菌肥专业委员会和农业部微生物肥料和食用菌菌种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等专业组织对该行业进行自律性规范指导。

(2) 主要法律法规

微生物肥料行业主要涉及的法律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主要涉及的法规有《国务院关于深化化肥流通体制改革的通知》、《肥料登记管理办法》（农业部令第 32 号）、《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测土配方施肥工作实施方案》、《测土配方施肥试点补贴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等。

(3) 主要产业政策

时间	下发部门	文件名称	主要内容
2006 年	科技部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	将生物技术作为科技发展的 5 个战略重点之一。
2008 年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关于有机肥产品免征增值税的通知（财税[2008]56 号	自 2008 年 6 月 1 日起，纳税人生产和销售和批发、零售有机肥产品免征增值税。
2011 年	发改委等五部委	当前优化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	提出高效解钾生物肥料技术、肥料缓释技术等新型高效生物肥料的 14 项重点技术。
2011 年	国家发改委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	将各种专用肥、缓控释肥列入鼓励类。
2011 年	农业部	农业科技发展“十二五”规划	在文中的“重大关键技术攻关”中提出，开展畜禽废弃物高效处理利用和有机肥、微生物肥高效安全生产技术研究。
2012 年	国务院	生物产业发展规划（国发	新产品研究与产业化：突破一批绿色

		[2012] 65 号)	农用生物制品生产关键技术、新工艺和装备, 加快新型生物疫苗与兽药、生物农药、生物饲料、生物肥料等重要农用生物制品的产业化。
2013 年	国务院	国务院关于印发生物产业发展规划的通知	加快农用生物制品产业化。加快突破保水抗旱、生物固氮、秸秆快速腐熟、残留除草剂降解及土壤调理等生物肥料的规模化和标准化生产技术瓶颈, 提升产业化水平。
2014 年	国务院	关于全面深化农村改革加快推进农业现代化的若干意见 (2014 年中央一号文件)	促进生态友好型农业发展, 加大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力度, 支持高效肥和低残留农药使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使用有机肥等试点。

3、行业基本情况

(1) 微生物肥料简介

微生物肥料亦称菌肥、生物肥料、接种剂等, 是将有效微生物菌类与吸附材料混合在一起制成的一类制品, 应用于农业生产中, 使作物能够由于微生物生命活动, 而获得解钾、解磷、固定氮等特定的肥料效应, 达到促进作物生长, 增加产量, 提高质量等。目前微生物肥料主要包括复合微生物肥料、生物有机肥、微生物菌剂等。

(2) 与传统化肥相比的优势

微生物肥料都具有无毒、无害、无任何污染和促进植物生长的作用。随着社会对环境保护的日益重视, 随着现代生态农业、绿色农业、有机农业的蓬勃发展, 生产绿色、安全、无公害食品的发展趋势, 微生物肥料在农业生产中将发挥出其应有的经济效益和生态效益。与传统化肥相比, 其具体优势体现在:

➤ 改善生态优势

从生产方面, 微生物肥料所消耗的能源要少, 既降低了生产成本, 又减少了

由于能源消耗所带来的环境污染。

从使用方面，由于微生物肥料可以提高土壤的养分含量，因此在相同地力水平的土壤上可以减少化肥的用量，且其无毒无害，避免了化学肥料的使用造成的严重土壤环境污染问题。

微生物肥料还能改善作物根际小生态环境。一方面，它能改善由于长期施用化学肥料带来的土壤板结，使作物根部土壤保水、保墒；其次，它可以在作物根际形成有益菌环境，拮抗致病菌，提高作物抗病能力。

➤ 提高农产品品质优势

使用微生物肥料对于提高农产品品质有一定作用。许多微生物种类在生长繁殖过程中产生对植物有益的代谢产物，如多种维生素、氨基酸、生长素等，能够促进作物的营养吸收，使植物生长健壮，从而提高产品品质，增加产品产量。

➤ 施用效率与经济优势

最近 10 年，我国化肥施用损失率很大，氮素化肥的损失率高达 45%，造成了很大的经济损失和能源损失。而微生物肥料的施用能促使作物养分的充分吸收，既无利用率低下又无环境污染问题。而且微生物肥料有较大的产投比，每亩使用的资金仅为化学肥料的 60%~70%，降低了农民投入成本，具有明显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优势。

(3) 行业发展现状

我国微生物肥料的发展应用和国际类似，都是从豆科植物上应用根瘤菌接种剂开始的，发展初期只有大豆和花生根瘤菌剂：50 年代，从原苏联引进自生固氮菌、磷细菌和硅酸盐细菌剂，称为细菌肥料：60 年代又推广使用放线菌制成的“5406”抗生素肥料和固氮蓝绿藻肥：70-80 年代中期，又开始研究 VA 菌根，以改善植物磷素营养条件和提高水分利用率：80 年代中期至 90 年代，农业生产中又相继应用联合固氮菌和生物钾肥作为拌种剂：近几年来则主要推广应用由固氮菌、磷细菌、钾细菌和有机肥复合制成的生物肥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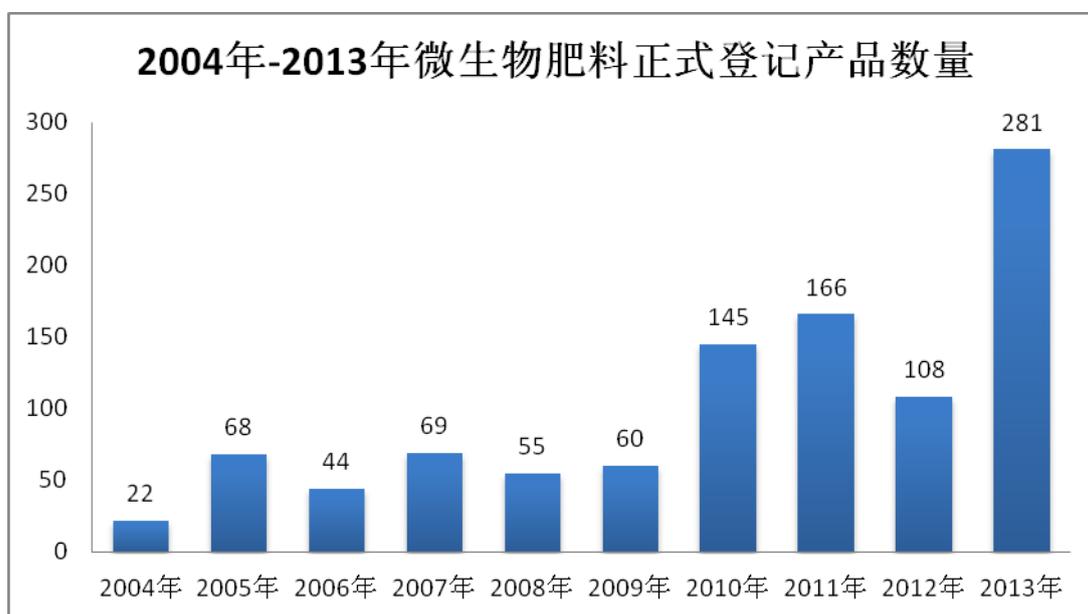
近年来，我国微生物肥料行业发展迅猛，无论微生物肥料产品的种类和总产

量，还是其应用面积都有了快速的增加。截至 2012 年底，全国微生物肥料企业约有 850 多家，遍布我国的 30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年产量超过 900 万吨；全国从事微生物肥料生产的人员 5 万多人；年产值能达到 150 亿元以上（数据来源：农业部微生物肥料和食用菌菌种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我国微生物肥料产业已基本形成并快速发展。

我国微生物行业的发展，呈现如下的特征：

① 产品种类不断丰富

我国从 1996 年开始将微生物肥料产品纳入登记管理范畴，经过十几年的发展，微生物肥料登记的产品种类不断增加。2004 年，我国取得农业部正式登记的产品仅 22 个，2013 年正式登记的产品数量达到了 281 个，在 10 年不到的时间里产品数量增加了十几倍。同时，取得临时登记的产品数量也不断丰富，2011 年、2012 年、2013 年的登记数量分别达到 247、229、287 个，截至 2013 年底，进入农业部登记的微生物肥料产品数量达到 1772 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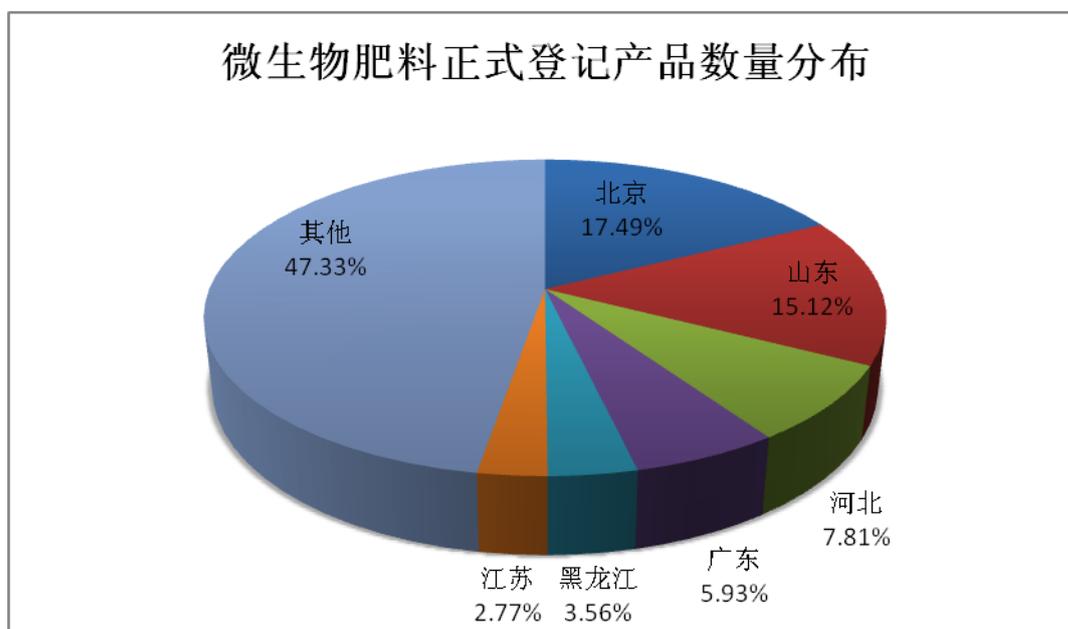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农业部微生物肥料和食用菌菌种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

从图表可以看出，从 2010 年开始，我国微生物肥料行业进入发展的快车道，除 2012 年有小幅下降外，产品数量连年大幅增长，呈现出朝阳行业发展的趋势，这与本行业的不断有序、规范化发展相符。

② 产业分布有较明显的区域性

微生物肥料行业作为化肥行业的重要新型产品分支，其发展与化肥行业的发展相关联。我国化肥行业因资源分布特征的原因，存在较强的区域性，山东、湖北两省是我国重要的化肥生产省份，其年产量超过我国化肥总产量的 30%。（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微生物肥料行业依托化肥行业的发展，也呈现出较强的区域性。从农业部正式登记的产品分布看，北京、山东、河北是我国微生物肥料发展较快的地区，三地区正式产品数量占比超过全国的 40%，区域性特征较为明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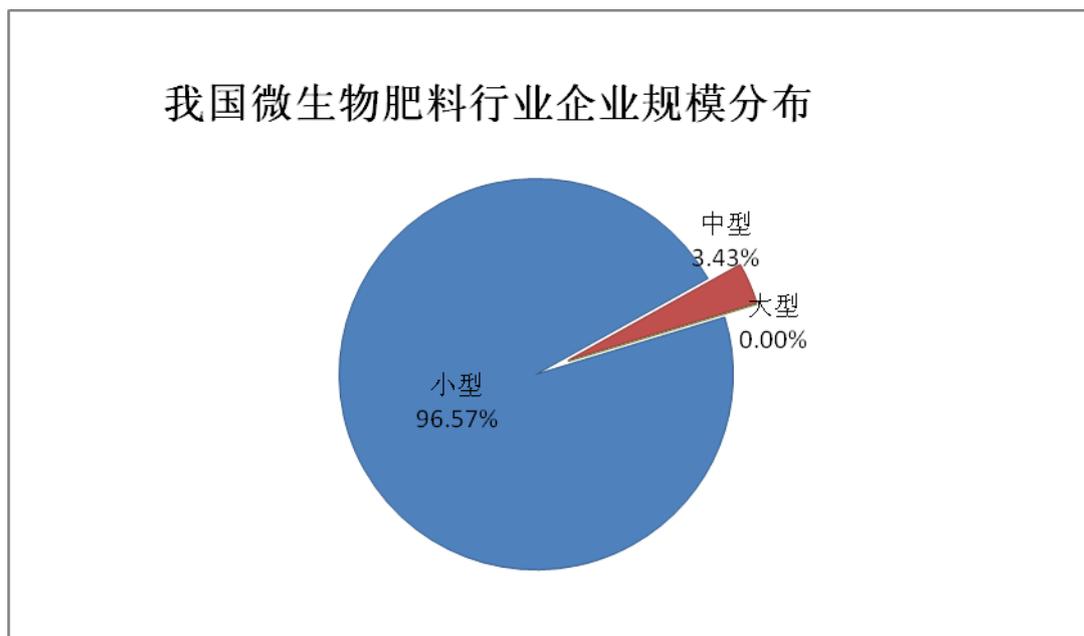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农业部微生物肥料和食用菌菌种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

③ 用户接受程度逐步加深

中国微生物肥料生产及应用由于其增产明显，改善品质、特别是对生态环境的保护作用呈不断上升趋势。中国微生物肥料已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时期，品种不断增加，剂型种类不断出现，应用推广的面积不断加大，使农民用户的接受程度逐步加深。最初微生物肥料只应用于粮食作物，随着产品的不断发展和推广的不断加深，微生物肥料也被应用于蔬菜、果树、花卉等经济及观赏植物。但由于化肥长期在农业生产中占有统治地位，大部分农民未意识到微生物肥料的优越性，暂时还难以接受这一新事物。因此，在微生物肥料的未来发展中，我国仍需加大对微生物肥料的宣传力度，不断提高广大农民的使用意识。

4、行业竞争状况

目前的微生物肥料生产企业已有 850 多家，但企业多为中小型企业，生产规模普遍偏小，其中菌肥类企业年产量多在 0.5-1 万吨，少数企业年产量能达到 4-5 万吨，只有个别企业年产量达到 10 万吨以上，行业集中度非常低，呈充分竞争态势。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2011 年第一季度我国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制造行业中 96.57%属于小型企业，其余属于中型企业，如下图所示，行业中还没有涌现出知名或旗舰型的企业。



在众多的微生物肥料生产企业中，呈现梯队式发展格局。目前大致可分为两个梯队，其中研发较强、技术领先、具有自主生产菌剂原料能力、肥料产品质量有保障、市场品牌形象好的企业盈利能力强，处于行业竞争中的第一梯队；而大部分企业处于行业第二梯队，主要表现出规模较小、实力偏弱、缺乏核心技术，在研发、工艺、产品、服务等方面存在较大差距，处于竞争的弱势梯队。随着行业的发展，公司等处于第一梯队的企业将逐步利用其核心技术、营销渠道等优势，不断通过兼并收购等方式扩大市场占有规模，逐渐向大型企业发展。

5、行业发展趋势及市场潜力分析

① 市场需求不断增长

微生物肥料行业技术的不断发展，产品种类不断增加，适宜施用微生物肥料

的作物种类增加，如各种豆科作物、粮食作物、经济作物、蔬菜瓜果等都可以应用微生物肥料提高产量、改善品质，微生物肥料使用范围的增加，使其应用前景更加广阔。

目前微生物肥料年产量现已达到 900 万吨以上，这还是得益于近年来菌肥类产品的快速发展。虽然产量较前几年有了长足的进步，但在整个肥料行业中所占的比重也仅为 2%左右，未来微生物肥料的市场空间还很大。

随着微生物肥料推广力度的加深，农民用户将逐步意识到产品对提高品质、产量、改善农田生态的重要性。加上政府各种政策的扶持，农民的使用意愿增强，微生物肥料的使用覆盖面逐步扩大，市场需求也将逐步快速增长。

② 行业规范化，监管加强

为了使我国微生物肥料生产走上健康发展的道路，杜绝伪劣产品进入农田。农业部于 1992 年开始将微生物肥料标准的制定纳入议事日程，1994 年 5 月 31 日农业部颁布了我国第一个微生物肥料标准（NY 227-1994 微生物肥料），是我国微生物肥料领域的第一个标准，其颁布实施对整顿我国微生物肥料市场、打击假劣产品，保障微生物肥料健康发展起到了重要作用。其后产品标准不断增多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了修订。

目前我国微生物肥料行业标准体系框架基本建成，产品的生产应用及其质量监督有据可依。1996 年开始，国家实行了登记证管理制度，对行业的监管力度不断加强。尽管如此，目前市场仍存在不少未登记的企业或产品，甚至假冒伪劣产品还在大张旗鼓的宣传、生产和销售。少数企业在宣传上扩大使用效果，使用不正当经营手段，甚至生产假冒伪劣产品，降低了微生物肥料的声誉。未来我国监管机构将进一步加强行业监管，保证产品的生产质量，维护市场的有序竞争。

③ 行业领先企业优势突出

微生物肥料行业是个充分竞争的行业，行业市场化程度高，市场集中度低。目前行业内企业众多，但都以小规模企业为主，中型及大型企业占比很小。小规模企业由于其研发技术薄弱，生产工艺落后，尤其是大部分企业没有菌剂的研发和生产能力，菌剂原材料需要从其他企业采购，导致其生产成本低，利润薄。而

行业内规模较大的企业，由于其技术过硬，市场适应能力强，品牌形象好，其在市场中较为强势。在不断的市场发展过程中，优势企业由于贴近市场、扩大规模、降低成本等需要，将不断通过自身发展及兼并收购等方式，逐步扩大其市场地位，未来行业领先优势将更加突出。

6、上下游产业链关系；

微生物肥料企业在整个化肥行业的产业链中居于中心位置。微生物肥料行业的上游行业为氮肥、磷肥、钾肥等基础化肥行业，对于无菌剂、生物有机肥生产能力的企业，其上游还包括了菌剂等原材料行业。目前我国基础化肥生产能力大，供应充足，能充分保障本行业生产的需要。但其近年来的价格波动会对本行业的生产成本产生一定的影响。

微生物肥料行业的下游为广大农民用户，对包括微生物肥料在内的化肥需求保持稳定增长。但我国农民分布分散，单个用户需求小，微生物肥料生产企业的营销渠道和营销能力有较大影响，具有健全营销网络的企业能具有快速占领市场的优势。

7、进入本行业的壁垒；

① 技术壁垒

微生物肥料的有效成分是带微生物菌剂，有益微生物的发酵成功是制得微生物肥料的关键。而菌种的培育和生产具有较高的科技含量，对生产工艺、生产设备、生产环境等都有严格的要求。目前大部分小型生产企业尚未微生物菌剂的生产能力，菌剂的生产技术是主要技术壁垒之一。

另外，微生物菌剂生产出来后，还需经一系列的检测、再加工和复配才能形成最终产品。因此在如何保持微生物菌剂的长效活性，并通过特殊的工艺和配方，将化学肥料的速效和生物肥料的长效有机结合，是生产高质量的微生物肥料的技术难点，这是进入本行业的另一个技术障碍。

② 行业资质壁垒

微生物肥料产品属于化学肥料的新型产品分支，根据《国家继续实施生产许

可证管理产品目录》，全部化肥产品都需取得生产许可证后方可生产。另据《肥料登记管理办法》，第五条规定：“实行肥料产品登记管理制度，未经登记的肥料产品不得进口、生产、销售和使用，不得进行广告宣传。”肥料产品均需要办理农业部或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农业行政主管部门的登记审批手续才能进入市场销售。2013年7月，河北省人民政府率先取消了肥料登记行政许可，但微生物肥料仍需取得农业部的登记许可。微生物肥料从送样品到取得临时登记证，再需经过三年方可取得正式登记证，因此取得本行业的经营资质需耗费较长的时间、物力等，也构成了本行业的主要壁垒之一。

③ 营销网络壁垒

肥料的最终使用用户为农民，而农民单个种植面积少，对肥料的使用量少，使我国大部分肥料生产企业走经销商的模式。为了更贴近市场，方便农户的购买需求，微生物肥料生产企业必须开发、维护更广更深的经销网点。同时近几年农民维权意识的增强及科技需求的提升，都要求生产企业在最少的时间、最短的半径提供专业的服务，这需要微生物肥料生产企业具备较快的市场响应速度。完善营销渠道的建设需要企业投入更多的财力、人力成本，也构成了本行业的重要进入壁垒。

④ 品牌推广壁垒

肥料作为最重要的农业生产资料，其产品的质量、功效关系到农民的切身利益，因此农民将肥效与安全放在最重要的位置。在我国农业生产极度分散的情况下，具有优秀的质量和良好的肥效的产品品牌容易获得农民的信赖。随着农业科技推广，农民的科技、安全意识不断增强，在选择购买肥料时更注重产品品牌，且忠诚度较高。目前微生物肥料行业已形成了部分优势品牌，对新进入者构成了较大的品牌推广壁垒。

8、影响本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 有利因素：

① 国家产业政策的持续支持

微生物肥料作为重要的支农物资，直接关系到粮食增产、农民增收，始终得

到国家政策大力扶持。特别是近几年来，党中央、国务院以及相关部委在一系列重要文件中，进一步明确指出要加快发展生物肥料行业，促进农业生态可持续发展，为我国微生物肥料行业发展提供了极其良好的机遇。如《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促进生物产业加快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09]45号）》文件就指出要“大力发展生物农药、生物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生物肥料、植物生长调节剂”；《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国发[2010]32号）文件将生物产业列入了战略性新兴产业，并明确了生物产业的国民经济支柱产业的行业地位。除此之外，国家还出台了《关于有机肥产品免征增值税的通知》、实施“土壤有机质提升试点补贴项目等税收优惠及财政补贴方面的措施，继续支持促进着微生物肥料行业的不断发展。

② 绿色食品行业发展的带动

随着我国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食品安全意识逐步增强，人们对农产品品质和产地环境的要求越来越高，有机食品、生态食品和绿色食品逐渐占领市场。据农业部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统计，截至2012年底，全国有效无公害农产品产地达到76686个，其中种植业产地面积约占全国耕地面积的49%；有效无公害农产品达到74529个，总量2.8亿吨，约占食用农产品商品总量的35%。农业微生物制品为绿色食品生产提供物质支持，有利于发展绿色农业、建立绿色食品安全体系，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市场的不断发展，将带动对微生物肥料产品的需求，挖掘行业的市场潜力。

③ 适应行业发展趋势

我国是一个人口大国，农业大国，农业的发展对化肥具有较大的依赖。目前我国年化肥用量超过1.5亿吨，居全世界第一位。尽管如此，化肥量仍然满足不了农业发展的需要。主要原因在于化肥的利用率太低，养分损失非常严重，造成了各种资源的浪费。且由于长期大量施用单质化肥，对环境的污染越来越严重，土壤板结，地下水污染，农产品品质下降，已引起人们的普遍关注。因此，发展高效、绿色环保的生物肥料，对有效合理使用化肥、减少环境污染、促进农业生态的可持续发展具有积极的作用。目前世界上已有70多个国家和地区开发应用了生物肥料，在欧美发达国家农业生产中，生物肥料的施用量已占到了肥料总量

的 20%以上。而我国生物肥料的产量在整个肥料行业中所占的比重约为 2%左右，行业未来发展空间巨大。

(2) 不利因素：

① 行业集中度不高，市场竞争较为激烈

微生物肥料行业生产企业众多，且以小型企业为主，行业集中度不高，市场竞争较为激烈。行业的小、散、乱现象给监管带来一定的挑战，部分小企业甚至通过生产假冒伪劣产品，以次充好等不正当手段参与竞争，影响正常市场秩序。相对优势的生产企业须把好产品质量关，扩大品牌知名度，逐步建立农民的品牌忠诚度。

② 农民用户需要更深度的培育

由于生物肥料市场普及度不够，农民对生物肥料的认识不深。有些农民只看重短期经济效益，而忽视了长期使用生物有机肥料创造的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长期经济效益，对生物肥料的热情不高。加上农民长期使用化学肥料，已经形成了固定的肥料使用习惯，因此未来还需不断通过农业科技教育等手段，培育农民用户科学使用肥料的习惯。

(三) 公司竞争地位及竞争优势

1、公司的行业竞争地位

公司是国内微生物肥料行业的领先企业之一。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经具备了微生物菌剂、生物有机肥、复合微生物肥料、水溶肥等新型肥料产品的生产能力，是行业内少数具有菌剂、有机肥生产能力的企业之一。公司自主研发生产的多功能生物蛋白缓释肥通过了河北省科技厅科技成果鉴定，达到国内领先水平，产品畅销于冀、新、鲁、豫、晋、辽、吉、内蒙古等省区。

2、竞争对手简介

本行业企业数量较多，竞争较为激烈。目前已经成功登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与公司形成竞争关系的企业包括：北京精耕天下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福建三炬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世纪阿姆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泰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上述公司基本情况介绍如下：

序号	企业简称	企业简介	2013 年收入规模/万元
1	精耕天下	北京精耕天下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注册资本 2420 万元，主营业务为（生物）有机肥、微生物菌剂、新型肥料的研究、生产和销售。	3343.56
2	三炬生物	福建三炬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0 年，是致力于微生物菌剂、复合微生物菌肥、微生物修复剂等农用微生物制剂产品研发、生产与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	2018.14
3	泰谷生物	湖南泰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专业从事有机物料腐熟剂（秸秆腐熟剂）、有机肥、生物有机肥、微生物菌剂（微生物肥）、水溶肥料等肥料；生物兽药、微生物饲料添加剂等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相关生物技术、环保技术、养殖技术的研发、应用及推广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	8323.88
4	阿姆斯	北京世纪阿姆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6 年，专业从事微生物肥料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提供相关技术服务，主要代表性产品有复合微生物肥料、生物有机肥、微生物菌剂、生物叶面肥、生物鱼肥、生物冲施肥、生物发酵剂、有机物料腐熟剂等。	6196.84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3、公司的竞争优势

（1）竞争优势

① 技术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注重技术的提升与创新。公司建立了河北省唯一一家生物肥料工程技术研发中心，建立了专业技术人才队伍，承担公司各产品领域的技术创新工作。截止目前公司已有多项成果获得国家、河北省科技进步奖，并于 2012 年获得了国家重点新产品证书。2013 年，公司成功申请了河北省高新技术

企业，成为行业内为数不多的高新技术企业之一。

公司除了注重自身的技术积累外，还不断加强与外部力量的合作。公司通过与国内著名农业科研单位合作，建立了一支由国内、省内著名的专家教授组成的专业技术顾问团队，并建立了土壤肥料资源高效利用国家级实验室、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河北省科技专家企业工作站等多个科研机构。公司内、外合作强大技术力量，使公司建立了一种从农田问题到实验室，再到对应产品生产的快速响应机制，大大缩短了从出现农田病害到解决病害的周期，提升了农民的经济效益。公司已有的研发技术基础和注重持续技术创新的理念，使公司一直保持着在行业内的技术领先地位。

② 营销优势

微生物肥料作为重要农资产品的一种，其销售仍然有着客户单量小、市场分散、客户较难统一管理的特点，因此掌握销售渠道，建立营销网络、进一步贴近需求市场，对微生物肥料生产企业取得市场竞争非常关键。经过多年的积累，公司已经形成了公司自身销售人员与经销商紧密合作、产品销售与农化服务紧密结合的销售模式。公司培养了一支具有丰富销售经验的销售队伍，建立了覆盖华北区域的销售网络，发展一批实力强、信用好、在当地优势突出的县级经销商。

同时，公司还不断寻求营销模式的发展和 innovation，通过与地方电视台等多家媒体合作的方式，进行微生物肥料及公司品牌的深度宣传与推广；通过与村、镇建设合作社的模式，逐步建立覆盖广泛、深度渗透的扁平化销售和专业服务网络。公司完善的营销渠道使公司具备了较强的市场竞争优势，目前多家其他农资产品品牌借助公司营销网络销售，公司连续四年获得“全国十佳农资经销商”称号。公司完善的营销渠道和创新的营销模式为公司赢得了持续竞争力。

③ 产品优势

公司一直坚持“绿色农业、健康土壤”的产品经营理念，主营高效优质、环境友好、能促进农田生态可持续发展的新型肥料产品。我国是世界农业大国，也是最大的化肥消费国。但长期以来，我国化肥施用的效率低、损失率高，造成我国存在大量的土壤板结、湖泊富营养化、地下水污染的环境问题。与化肥相比，公司经营的微生物肥料利用微生物生命活动作用，达到肥料养分的充分利用，具

有无残留、不污染土壤等特点，同时由于其利用效率高，农民用户的资金投入要少，微生物肥料具有很大的生态优势和经济效益优势。

公司除获得“国家重点新产品”企业称号外，还获得了“河北省中小企业名牌产品”、“河北省优质产品”等荣誉称号。公司经营的新型高科技肥料品种，符合产业发展趋势的需要，是未来重点发展的新产品，与传统肥料相比具有明显的产品优势。

④ 地域优势

公司地处河北省，毗邻山东，山东、河北是我国化肥的重要生产大省，域内生产化肥及农资产品的企业众多，生产量大。传统化肥是公司微生物肥料产品的主要原料之一，年需求量较大，因此公司的地域优势能保证公司原材料的供应充足，同时也提高了公司采购原材料的议价能力。

从销售看，公司建有生产基地的新疆、河北及附近的山东，都是我国的农业大省，农业发达，对肥料等农资产品需求量大，因此公司占据了一定的市场地域优势，为公司减少流通、降低成本提供了很大空间。同时，公司贴近市场的地域优势和营销模式，大大提高了公司的市场响应速度，增强了公司市场竞争力。

⑤ 资质优势

公司所处行业实行严格的资质准入制度。根据 2010 年国家质检总局发布的《关于公布实行生产许可证制度管理的产品目录的公告》，全部化肥产品都需取得生产许可证后方可生产。另据 2000 年中国农业部通过的《肥料登记管理办法》规定，肥料产品均需要办理农业部或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农业行政主管部门的登记审批手续才能进入市场销售。公司已拥有完整的生产销售相关资质，具体包括《全国工业生产许可证》及多项《肥料登记证》，且在跨省销售区域全部取得了《备案登记证》，能充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需求。

(2) 竞争劣势

① 资金紧缺

公司经过近十年的发展，企业规模不断扩大，对资金的需求也在不断增加。但目前公司的融资来源主要为银行贷款，融资渠道较窄，不能充分满足公司发展

的需要，相对制约了公司发展壮大的速度。

②专业人才不足

目前公司的人才架构能基本满足公司的需要，但随着公司的发展壮大和日益规范，对公司的管理能力要求有较大提升，加大了公司对高素质专业人才的需求。但公司目前作为中小企业，对高级人才的吸引力不足，影响公司的发展速度。

（四）公司所处行业的特有风险；

（1）政策不能持续支持的风险

微生物肥料作为高效优质、环境友好型产品，对我国农业的可持续发展有积极作用，一直以来受到国家一系列产业政策的支持。目前我国微生物肥料行业尚处于发展初期，行业规模小，生产企业分散，国家政策的支持对行业的发展极为重要。若未来国家由于国民经济的发展产生政策的调整，出现对本行业的支持力度不足，可能导致本行业发展受到较大影响，行业内企业，尤其的小型、技术力量不足的企业，将面临无法经营的风险。

（2）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微生物肥料行业属于朝阳行业，正处于快速发展期，行业广阔的市场前景势必会吸引大量相关的新进入者，行业内企业竞争加剧。一些竞争力弱的企业，为了其持续经营或短期利益，生产假冒伪劣产品，以次充好，用不正当竞争手段扰乱市场秩序。同时，一些大型化肥生产企业也可能利用其资本、规模等优势发展微生物肥料产品，参与行业竞争。因此，随着微生物肥料行业的不断发展，未来可能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3）上游行业波动的风险

微生物肥料的主要原材料是基础化肥，近年来我国产业结构的调整，导致化肥价格出现了一定的波动。由于原材料价格在微生物肥料的生产成本中占比较大，因此基础化肥价格波动对本行业会造成一定的影响。行业内企业需要不断提高生产技术，降低产品的生产成本，从而降低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对本行业的影响。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一) 关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依据《公司法》制定了有限公司章程，并根据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股东会，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公司未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公司未设监事会，设监事1名。有限公司期间，公司历次重大决策均经过股东会会议决议通过（包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等），决议均由股东正常签署，决议均得到有效执行。但由于公司管理层对相关法规了解不够深入，在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过程中存在一定瑕疵，如股东会召开未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要求提前通知，会议记录未完整保存；有限公司时期监事对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状况的监督作用较小。

2013年11月27日，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逐步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现代企业管理制度。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设立了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任期3年，设董事长1名，由董事会选举产生；设立了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监事会主席1名，由监事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1名，由职工大会选举产生，任期3年。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相关法律法规，完善了《公司章程》，制定并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

据此，公司已建立完善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及其他内部治理制度，该等议事规则、工作细则及内部制度的内容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有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股份公司期间，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成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相应的职责及义务。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成员能够及时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讨论、决策，充分行使股东和董事的权利，促进公司治理的不断完善。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职工代表监事通过参与监事会会议对公司重大事项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截止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四次股东大会、四次董事会、一次监事会。

（三）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专项评估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已经建立起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组成的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并一直按照相关规定和制度规范运作。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并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管理制度，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结构，并逐步完善公司了内部控制体系。

《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股东参会资格及董事会的授权原则做了明确规定，在制度设计方面确保中小股东与大股东享有平等权利；《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纠纷解决机制、投资者关系管理机制，细化了投资者参与公司管理及股东权利保护的相关事项；公司制定《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制度，对公司关联交易的程序及内容作了细致规定，进一步明确关联股东及董事回避制度，确保公司能独立于控股股东规范运行。通过《公司章程》及各项制度的建立，公司完善了股东保护相关制度，注重保护股东表决权、知情权、质询权及参与权，在制度层面切实完善和保护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力。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保护公司股东尤其中小股东的各项权利。同时，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基本能够适应公

司现行管理的要求，能够预防公司运营过程中的经营风险，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实现经营目标。公司已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合理的内部控制体系。随着国家法律法规的逐步深化及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将不断调整与优化，满足公司发展的要求。但是，随着公司规模的不扩大以及市场环境的持续变化，在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后可能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建设和执行带来新的挑战。

二、公司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行政部门施以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淑平、黄裴最近两年不存在严重违法违规行为，未受过重大行政处罚、刑事处罚。

公司报告期内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缴纳存在缴纳人数不齐和缴纳险种不全的不规范情形。目前，公司正在与员工逐一协商，并与劳动保障部门沟通，除员工有明确理由并书面申请不预缴纳以外，其余人员自 2014 年起一律按当地规定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根据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邢台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先后出具的证明，公司在报告期末发生因违反国家及地方有关劳动和住房公积金方面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而被处罚或调查的情形。

基于以上事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淑平、黄裴夫妇于 2014 年 4 月 11 日出具了承诺函，声明如应有关社保主管部门要求或决定，公司需为员工补缴本次挂牌并股权转让之前任何期间内应缴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费用、或公司因未为员工缴纳住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费用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王淑平、黄裴愿在毋需公司支付对价的情况下承担所有相关的赔偿责任。

三、公司独立性情况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变更后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

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逐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1、业务独立性

公司是专业从事微生物肥料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产品包括生物蛋白控释肥、生物蛋白缓释肥、生物聚能肥、生物有机菌肥、水溶肥等。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逐步掌握了微生物菌剂的生产技术、形成了从上游微生物菌剂、生物有机肥到下游各类微生物肥料的完整产业链。公司依靠产品品牌质量及先进周到的技术服务，建立了完善的营销渠道，发展了一批实力强、信用好、在当地优势突出的经销商，公司产品已畅销于冀、新、鲁、豫、晋、辽、吉、内蒙古等省区。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拥有完整的采购系统，生产系统和销售系统，拥有与上述经营相适应的生产和管理人员及组织机构。具有与其经营相适应的场所、机器、设备。

公司实际控制人还控制四家企业分别是威远集团、三好物流、万向投资和百川咨询。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且公司持有 5%以上自然人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2、资产独立性

股份公司系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资产完整、权属清晰。股份公司成立后，根据各发起人签订的《发起人协议》和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亚会验字（2013）046 号”《验资报告》，发起人于原有限公司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时承诺投入股份公司的出资已经全部投入并足额到位。股份公司承继了原有限公司的各项资产权利和全部生产经营业务，并拥有上述资产的所有权、使用权等权利，不存在上述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侵占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同时，公司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房屋、车辆、商标、专利等财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

3、人员独立性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在人员方面逐步规范。公司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形成了独立的员工队伍，公司员工在公司领薪。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制度，工资报酬和社会保障都能够完全独立管理。

股份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或任免符合法定程序，董事、股东代表监事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大会或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董事长由公司董事会选举产生，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由公司董事会聘任，不存在股东越权任命的情形。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股东单位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股东单位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专职于公司。

4、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有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

公司拥有中国人民银行威县支行核准颁发的《开户许可证》，在中国农业银行河北省威县支行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

股份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在邢台市威县国家税务局和威县地方税务局进行税务登记，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况。

5、机构独立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设置股东大会作为最高权力机构、设置董事会为决策机构、设置监事会为监督机构。聘请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建立健全组织结构，设立了独立的职能部门，并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内部管理制度。

公司各机构和各职能部门按《公司章程》及其他管理制度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与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等机构混同的情形，不存在控股股东影响本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独立性的情形。

四、同业竞争情况

（一）关于同业竞争情况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王淑平、黄裴夫妇，两人合计直接持有公司 66%的股份，占绝对控股地位。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不存在从事相同、相近业务的情况，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淑平、黄裴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目前不存在自营、与他人共同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根力多相同业务的情形。

2、在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根力多股份的期间内，本人将不会采取参股、控股、联营、合营、合作或者其他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根力多业务相同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并将促使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比照前述规定履行不竞争的义务。

3、如因国家政策调整等不可抗力的原因，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的业务与根力多将不可避免构成同业竞争时，则本人将在根力多提出异议后，应：

（1）及时转让上述业务，或促使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时转让上述业务，根力多享有上述业务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受让权；或（2）及时终止上述业务，或促使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时终止上述业务。

4、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应赔偿根力多及根力多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同时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利益归根力多所有。”

五、公司最近二年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一）公司最近二年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与关联方存在关联销售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

公司已经建立严格的资金管理制度，目前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二）公司最近二年资金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三）公司关于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的相关规定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规范公司关联交易和对外担保行为，股份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就关联交易和对外担保事项的审批等事项进行了规范，从制度上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各关联方侵占公司权益，有力的保障了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保证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和对外担保的各项制度，避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和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使得公司及其他股东权益受损等情况的发生。

六、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及执行情况

（一）公司关于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的相关规定

2013年10月22日，公司创立大会（亦即股份公司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随着公司治理机制的不断完善，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就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等事项的审批程序、审批权限、回避表决等内容进行规范。

（二）公司对外担保决策及执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对外担保事项。

（三）公司重大投资决策及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重大投资事项包括：

- 1、2013年1月，公司出资700万元收购了新疆根力多70%的股权；
- 2、2013年4月，公司出资500万元收购了燕阳生物100%的股权，公司同时以500万元对燕阳生物增资；
- 3、2013年7月，公司出资300万元收购了新疆根力多30%的股权，新疆根力多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除上述三项外，公司在报告期内无其他重大投资事项。上述历次重大投资事项发生之时，公司尚未建立与重大投资决策相关的制度，虽然经过了相关的讨论，但除工商变更登记所需要的法定程序和文件外，并未履行其他正式的决策程序。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制定并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重大投资行为规定了详细的决策程序。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尚未发生重大投资事项，公司将在未来的重大投资事项中履行前述决策程序。

（四）公司委托理财决策及执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五）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及执行情况

详见第四节之“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四）关联交易的决策、定价程序及执行情况”。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如下表：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额（股）	持股比例（%）
王淑平	董事长、总经理	1,860.00	62.00
黄裴	董事	120.00	4.00
孟令新	董事、副总经理、营销中心经理	-	-
邢明振	董事、生产厂长	-	-
张建荣	董事、办公室主任	-	-
李银平	监事会主席	-	-
赵国旗	监事	-	-
武马波	监事	-	-
李超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	-
合计	-	1980.00	66.00

注：除上述直接持股情况外，王淑平、黄裴夫妇还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请参见第一节“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一）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及变化情况”部分。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董事长王淑平与董事黄裴是夫妻关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李超与公司董事张建荣是夫妻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其他亲属关系。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

诺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管理层从未从事或参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并承诺避免与股份公司产生任何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若违反承诺，自愿承担给股份公司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未在公司股东单位及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并承诺在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将不在公司股东单位及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若违反承诺，自愿承担给股份公司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性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和任职；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是公司专职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

此外，公司财务人员均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公司员工均由公司自行聘用、管理，独立执行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最近两年受处罚的情形

最近二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其它对公司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最近二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对所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而被处罚负有责任；不存在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不存

在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况。

八、公司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一）董事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期间，公司未设董事会但设一名执行董事，执行董事为王淑平。2013年11月8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王淑平、黄裴、孟令新、邢明振、张建荣为公司董事，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2013年11月8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王淑平为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

（二）监事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期间，公司未设监事会，仅设一名监事，为黄裴。2013年11月8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选举李银平、赵国旗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中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并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2013年11月8日，股份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武马波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监事。

2013年11月8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李银平为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期间，总经理为王淑平，副总经理为孟令新兼营销总监，未设董事会秘书及财务总监。

2013年11月8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聘任王淑平为总经理，孟令新为副总经理，李超为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系因完善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而增

选或调整，上述任职变化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一、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

（一）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已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亚会 B 审字[2014]102 号）。

（二）最近两年财务报表

1、公司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

2、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确定原则、最近两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报告期内，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取得方式	期末净资产	持股比例
河北根力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9,800,532.83	100%
新疆根力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9,945,450.29	100%

3、主要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12,604.38	1,038,457.15
应收票据		103,200.00
应收账款	5,020,257.35	2,981,738.77
预付款项	19,290,669.90	16,301,060.61
其他应收款	268,671.46	4,996,099.15
存货	43,910,422.56	48,763,737.79
流动资产合计	70,202,625.65	74,184,293.47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18,862,954.09	9,544,121.80
在建工程	76,617.72	-
无形资产	5,750,665.32	70,000.00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395,306.10	553,423.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82,113.42	94,189.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	6,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167,656.65	16,261,734.97
资产总计	95,370,282.30	90,446,028.44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000,000.00	-
应付账款	4,458,644.43	5,891,489.26
预收款项	16,423,988.90	19,391,229.69
应付职工薪酬	945,827.91	801,778.00
应交税费	-340,986.22	4,436.53
应付利息	77,450.00	-
其他应付款	744,971.40	3,614,014.76
流动负债合计	41,309,896.42	29,702,948.2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6,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4,234,178.67	996,732.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34,178.67	6,996,732.00
负债合计	45,544,075.09	36,699,680.24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000,000.00	30,000,000.00
资本公积	11,935,218.21	12,086,693.67
减：库存股	-	-
盈余公积	1,143,187.32	864,835.09
未分配利润	6,747,801.68	7,794,405.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9,826,207.21	50,745,933.91
少数股东权益	-	3,000,414.29
所有者权益合计	49,826,207.21	53,746,348.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5,370,282.30	90,446,028.44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	---------	---------

一、营业总收入	260,211,880.72	129,720,642.93
其中：营业收入	260,211,880.72	129,720,642.93
二、营业总成本	248,450,931.07	120,054,174.20
其中：营业成本	230,541,709.29	110,939,773.19
营业税金及附加	-	-
销售费用	12,978,357.72	6,094,748.39
管理费用	5,233,727.23	2,850,114.09
财务费用	-332,509.50	-20,657.07
资产减值损失	29,646.33	190,195.6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760,949.65	9,666,468.73
加：营业外收入	1,652,946.01	1,164,447.45
减：营业外支出	304,499.56	89.1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109,396.10	10,830,827.06
减：所得税费用	2,029,537.08	3,027,157.1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079,859.02	7,803,669.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165,381.36	7,826,487.69
少数股东损益	-85,522.34	-22,817.8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合并日前净利润	-321,330.64	-88,479.62
六、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37	1.1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37	1.10
七、其他综合收益	-	-
八、综合收益总额	11,079,859.02	7,803,669.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165,381.36	7,826,487.6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5,522.34	-22,817.80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9,868,291.44	136,629,422.4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883,798.47	34,693,844.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8,752,089.91	171,323,267.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9,898,344.03	153,016,926.7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185,197.34	2,485,152.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50,660.39	3,320,140.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414,482.80	39,182,790.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4,948,684.56	198,005,009.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03,405.35	-26,681,742.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96,000.00	356,7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96,000.00	356,7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525,168.12	5,402,273.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525,168.12	5,402,273.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29,168.12	-5,045,573.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900,000.00	6,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900,000.00	3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9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00,090.00	356,7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6,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00,090.00	6,356,7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99,910.00	24,643,3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4,147.23	-7,084,016.1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8,457.15	8,122,473.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12,604.38	1,038,457.15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3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12,086,693.67	864,835.09	7,794,405.15	3,000,414.29	53,746,348.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其他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30,000,000.00	12,086,693.67	864,835.09	7,794,405.15	3,000,414.29	53,746,348.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51,475.46	278,352.23	-1,046,603.47	-3,000,414.29	-3,920,140.99
（一）净利润	-	-	-	11,165,381.36	-	11,165,381.36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11,165,381.36	-	11,165,381.3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2,086,693.67	-	-122,262.49	-	-12,208,956.16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3. 其他	-	-12,086,693.67	-	-122,262.49	-3,000,414.29	-15,209,370.45
(四) 利润分配	-	-	1,143,187.32	-1,143,187.32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1,143,187.32	-1,143,187.32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4. 其他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1,935,218.21	-864,835.09	-10,946,535.02	-	123,848.1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11,935,218.21	-864,835.09	-10,946,535.02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 其他	-	-	-	-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七) 其他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11,935,218.21	1,143,187.32	6,747,801.68	-	49,826,207.21
----------	---------------	---------------	--------------	--------------	---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2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12,086,693.67	75,176.49	757,576.06	3,023,232.09	20,942,678.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其他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12,086,693.67	75,176.49	757,576.06	3,023,232.09	20,942,678.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000,000.00	-	789,658.60	7,036,829.09	-22,817.80	32,803,669.89
（一）净利润	-	-	-	7,826,487.69	-22,817.80	7,803,669.89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7,826,487.69	-	7,826,487.69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000,000.00	-	-	-	-	25,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5,000,000.00	-	-	-	-	25,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3. 其他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789,658.60	-789,658.60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789,658.60	-789,658.60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4. 其他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 其他	-	-	-	-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七) 其他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12,086,693.67	864,835.09	7,794,405.15	3,000,414.29	53,746,348.20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66,637.63	608,387.00
应收票据	-	103,200.00
应收账款	2,803,852.35	2,162,315.45
预付款项	17,990,691.90	12,680,718.95
其他应收款	3,033,996.00	4,996,099.15
存货	36,836,619.15	37,154,953.76
流动资产合计	61,731,797.03	57,705,674.31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9,788,703.57	-
固定资产	6,546,865.79	6,673,058.07
在建工程	-	-
无形资产	155,000.00	70,000.00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82,113.43	94,189.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	6,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572,682.79	12,837,247.74
资产总计	88,304,479.82	70,542,922.0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	------------------	------------------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000,000.00	-
应付账款	3,985,026.45	6,343,489.26
预收款项	13,644,101.26	17,916,829.69
应付职工薪酬	919,818.11	801,778.00
应交税费	-298,067.22	-
应付利息	77,450.00	-
其他应付款	899,991.55	435,742.15
流动负债合计	38,228,320.15	25,497,839.1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6,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7,232.00	396,732.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7,232.00	6,396,732.00
负债合计	38,435,552.15	31,894,571.1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000,000.00	30,000,000.00
资本公积	11,935,218.21	-
减：库存股	-	-
盈余公积	1,143,187.32	864,835.09
未分配利润	6,790,522.14	7,783,515.86
所有者权益合计	49,868,927.67	38,648,350.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8,304,479.82	70,542,922.05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28,409,643.58	128,407,384.38
减：营业成本	200,716,050.28	109,915,658.11

营业税金及附加	-	-
销售费用	11,267,212.35	5,955,807.13
管理费用	3,390,752.45	2,579,435.87
财务费用	-328,630.33	-21,717.93
资产减值损失	-80,508.28	122,752.2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444,767.11	9,855,448.93
加：营业外收入	299,742.68	1,045,337.00
减：营业外支出	283,099.56	89.1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461,410.23	10,900,696.81
减：所得税费用	2,029,537.08	3,004,110.7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431,873.15	7,896,586.04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431,873.15	7,896,586.04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7,795,101.61	132,463,353.4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689,363.90	39,397,813.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4,484,465.51	171,861,167.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7,212,877.36	144,657,619.2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36,262.53	2,309,640.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02,981.19	3,300,880.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995,533.80	43,459,352.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1,647,654.88	193,727,493.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6,810.63	-21,866,326.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96,000.00	356,7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96,000.00	356,7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74,470.00	2,655,552.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6,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774,470.00	8,655,552.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78,470.00	-8,298,852.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900,000.00	6,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900,000.00	3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9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00,090.00	356,7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00,090.00	356,7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99,910.00	30,643,3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8,250.63	478,121.0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8,387.00	130,265.9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66,637.63	608,387.00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3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	864,835.09	7,783,515.86	-	38,648,350.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其他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0	-	864,835.09	7,783,515.86	-	38,648,350.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1,935,218.21	278,352.23	-992,993.72	-	11,220,576.72
（一）净利润	-	-	-	11,431,873.15	-	11,431,873.15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11,431,873.15	-	11,431,873.1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23,848.10	-	-335,144.53	-	-211,296.43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3. 其他	-	123,848.10	-	-335,144.53	-	-211,296.43
(四) 利润分配	-	-	1,143,187.32	-1,143,187.32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1,143,187.32	-1,143,187.32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4. 其他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1,811,370.11	-864,835.09	-10,946,535.02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864,835.09	-864,835.09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 其他	-	10,946,535.02	-	-10,946,535.02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七) 其他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11,935,218.21	1,143,187.32	6,790,522.14	-	49,868,927.67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2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	75,176.49	676,588.42	-	5,751,764.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其他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	-	75,176.49	676,588.42	-	5,751,764.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000,000.00	-	789,658.60	7,106,927.44	-	32,896,586.04
（一）净利润	-	-	-	7,896,586.04	-	7,896,586.04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7,896,586.04	-	7,896,586.0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000,000.00	-	-	-	-	25,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5,000,000.00	-	-	-	-	25,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3. 其他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789,658.60	-789,658.60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789,658.60	-789,658.60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4. 其他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 其他	-	-	-	-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七) 其他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	864,835.09	7,783,515.86	-	38,648,350.95

（三）最近两年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审计报告均由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计，未更换会计师事务所。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一）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四）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外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作为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2) 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	5
1-2 年	20	20
2-3 年	30	30
3-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余额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整体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

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五)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材料按加权平均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六) 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

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七)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项 目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7~20	5	4.75~5.59
机器设备	3~10	5	9.5~31.67
运输工具	4~10	5	9.5~23.75
电子及其他设备	3~10	5	9.5~31.67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八)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九）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

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	摊销率(年)
土地使用权	50	2%
软 件	10	10%
专 利	10	10%

3、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二）收入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物业出租按租赁合同、协议约定的承租日期与租金额，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出租物业收入的实现。

3、其他业务收入

根据相关合同、协议的约定，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与收入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其他业务收入的实现。

(十三)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

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十五)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会计政策发生重大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发生变更。

(十六) 前期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无前期重大差错更正事项。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260,211,880.72	129,720,642.93
净利润	11,079,859.02	7,803,669.89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165,381.36	7,826,487.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255,010.18	6,989,103.15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340,532.52	7,011,920.95
综合毛利率	11.40%	14.48%
净资产收益率	25.24%	32.86%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23.37%	29.4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65.04	87.01
存货周转率（次）	7.03	3.2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	1.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7	1.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03,405.35	-26,681,742.3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6	-0.89
财务指标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总资产	95,370,282.30	90,446,028.44
股东权益合计	49,826,207.21	53,746,348.20
归属于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9,826,207.21	50,745,933.91
每股净资产（元/股）	1.66	1.79
归属于公司股东每股净资产（元/股）	1.66	1.69
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	47.84%	40.5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3.53%	45.21%
流动比率	1.70	2.50
速动比率	0.64	0.86

注：除特别指出外，上述财务指标以合并财务报表的数据为基础进行计算。主要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预付款项）/流动负债；
- （2）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 （3）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总股本；
-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总股本;

(7)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是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相关规定计算。

(二) 公司盈利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与原因

1、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的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及比例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收入(元)	成本(元)	收入占比	毛利率
2013年度				
生物系列肥料	152,626,314.91	125,423,503.04	58.65%	17.82%
其他自产肥料	11,031,489.87	10,161,373.79	4.24%	7.89%
经销肥料	96,554,075.94	94,956,832.46	37.11%	1.65%
小计	260,211,880.72	230,541,709.29	100.00%	11.40%
2012年度				
生物系列肥料	97,532,111.95	80,207,768.94	75.18%	17.76%
其他自产肥料	2,345,002.33	2,172,864.34	1.81%	7.34%
经销肥料	29,843,528.65	28,559,139.91	23.01%	4.30%
小计	129,720,642.93	110,939,773.19	100.00%	14.48%

公司化肥销售主要分自产自销和经销两大类,其中自产自销化肥以生物系列肥料为主。生物系列肥料由于在传统肥料基础上加入了生物菌剂,增强了控释缓释效果,增加了产品的附加值,毛利率较高;而经销产品以单体肥料为主,市场竞争激烈,毛利率较低。

公司产品毛利率的影响因素主要包括肥料产品的成分、生产工艺、市场竞争状况等。

报告期内公司自产自销的产品分为两类,即生物系列肥料和其他自产肥料。由于生物系列肥料占该种商业模式下销量的90%以上,公司自产自销产品毛利率

主要取决于生物系列肥料的毛利水平。报告期内，公司生物系列肥料毛利率由17.76%上升到17.82%，上升0.06%，上涨幅度为0.34%。生物系列肥料毛利率较低的主要原因是，公司生物系列肥料通常以传统复合肥为主要成份，附加值较高的生物菌剂含量很低，一般在1%以内。另外，公司生产工艺主要是物理掺混，工序较少且相对简单。同时，公司生物系列肥料毛利率保持相对稳定，主要则是由于公司产品使用效果显著、市场反应良好，公司采用成本+合理毛利的定价方式。预计未来公司自产自销产品的毛利率不存在较大变动风险。

报告期内经销产品毛利率非常低且大幅下降。经销产品毛利率非常低的主要原因是，这类产品基本上都是传统单体肥料且以尿素为主，行业产能过剩、市场竞争激烈。2013年毛利率大幅下降，则是因为公司2013年改变销售策略，以保本微利的方式加大经销产品的购销，以量大价廉的优势吸引更多的经销商与公司合作，迅速扩大公司销售网络，从而带动公司主营产品（即生物系列肥料）的销售。由于经销产品在多数情况下直接从上游厂商拉货，然后分发运送给公司的经销商，无需公司加工，且购销均以预付款为主要支付方式，占用公司生产资源、资金资源相对较少，保本微利的经营方式可以持续。但由于公司销售价非常接近批发成本价，因而经销商业模式下的产品毛利率预计不会存在较大变动风险。

公司产品总体毛利率受两种商业模式下各自销量占比的影响，报告期内，经销产品在收入总额中的占比从23.01%大幅提高到37.11%，对公司整体利润产生了消极影响。虽然公司产销形势良好、盈利能力呈现持续快速增长的趋势，但如果经销产品占收入总额的比例明显提高，则总体毛利率可能进一步下降。

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上市公司毛利率情况比较分析如下：

1) 挂牌公司比较。

同行业挂牌公司中，主要产品及经营模式与公司最接近的是精耕天下（0C.430108）和三炬生物（0C.430604），这两家公司2012-2013年相关产品毛利率与公司比较如下：

	2013年		2012年	
	生物有机肥	总体	生物有机肥	总体

精耕天下	27.63%	29.69%	33.12%	32.62%
三炬生物	35.93%	37.40%	33.49%	33.49%

两年情况相似，现将 2013 年毛利对比情况说明如下：

精耕天下的产品分为生物有机肥、其他肥料、菌剂，其中生物有机肥收入占比超过 90%。该公司的生物有机肥为特定功能微生物与主要以动植物有机废弃物（如畜禽粪便、农作物秸秆等）为来源并经无害化处理、腐熟的有机物料复合而成的一类兼具微生物肥料和有机肥效应的肥料。

三炬生物的产品中分为生物有机肥、微生物菌剂，其中生物有机肥收入占比超过 80%。该公司生物有机肥为微生物及微生物代谢产物。

根力多的产品分为自产肥料、经销肥料，其中占自产肥料收入 90 以上的生物系列肥料以传统复合肥为主要成分，生物菌剂含量一般在 1%以内（起到控释、缓释效果），而公司经销肥料则以单体肥料为主，不含菌剂。

从产品收入构成和产品成份可以发现，精耕天下和三炬生物的产品附加值相对较高，因而毛利率高于根力多。

2) 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

同行业上市公司中，主要产品及经营模式与公司最接近的是金正大（SZ.002470），该公司 2011-2013 年相关产品毛利率如下：

	2013 年	2012 年
普通复合肥	15.51%	12.34%
控释复合肥	20.50%	17.65%
原料化肥等	-0.47%	1.47%

金正大“控释复合肥”与公司“生物系列肥料”相似。公司报告期内“生物系列肥料”的毛利率介于金正大“控释复合肥”两年销售毛利率之间。

金正大“原料化肥等”与公司“经销肥料”相似，毛利率同样很低。

公司最近两年的营业收入按地区分部列示如下：

单位：元

地区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河北	194,252,030.61	74.51%	110,972,367.98	85.55%
新疆	26,515,968.14	10.17%	2,041,758.55	1.57%
山东	20,302,265.20	7.79%	11,228,415.00	8.66%
其他	19,625,284.54	7.53%	5,478,101.40	4.22%
合计	260,695,548.49	100.00%	129,720,642.93	100.00%

公司省内销售占比很高，但随着省外销售额的迅速增长，省内销售占比呈下降趋势；山东市场销售额增长明显，但销售占比相对稳定；新疆市场则是销售额、销售占比均大幅上升，其他地区的销售额、销售占比也是同步显著增长。这是因为公司正在由区域性企业向全国性企业发展，以河北、山东为基础，以新疆为重点突破口，向全国市场拓展。

2、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260,211,880.72	100.59%	129,720,642.93
销售费用	12,978,357.72	112.94%	6,094,748.39
管理费用	5,233,727.23	83.63%	2,850,114.09
财务费用	-332,509.50	1509.66%	-20,657.07
期间费用合计	17,879,575.45	100.35%	8,924,205.41
销售费用/营业收入	4.99%	6.17%	4.70%
管理费用/营业收入	2.01%	-8.64%	2.20%
财务费用/营业收入	-0.13%	550.00%	-0.02%

(1) 2012 年以来销售费用大幅增长，但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相对稳定、略有提高，由 4.70% 上升到 4.99%。

公司报告期内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度
职工薪酬	1,302,062.70	1,038,663.18
研发费	253,768.70	
差旅费	557,794.31	328,114.30
折旧、摊销	658,226.04	299,193.65
办公费	190,133.80	106,710.87
业务招待费	503,932.00	229,060.00
中介咨询费	1,567,075.81	211,260.00
其他	200,733.87	637,112.09
合计	5,233,727.23	2,850,114.09

其中：

职工薪酬增长 25.36%，主要原因是公司管理人员数量随着公司业务的扩大而显著增加；

研发费的增加显著主要是因为公司自 2012 年度才开始单独核算研发费；

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大幅增长，主要原因是公司管理层外出考察、学习增多，同时公司接待政府领导、媒体记者以及举办公益活动增加；

折旧、摊销增长 120%，主要原因是公司固定资产（以房屋建筑物为主）大幅增加；

办公费的大幅增长则是因为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使管理部门耗用的文具、纸张印刷品、邮电通信费迅速增大，但绝对增长额仅 8 万余元，对公司影响较小；

中介咨询费的增长主要是由于公司聘请中介机构作管理咨询，以及提供新三板挂牌的中介服务。

(2) 2012 年以来管理费用增加，占营业收入比例略有下降，由 2.20% 下降到 2.01%，主要原因是由于随着公司规模扩大，各项管理费用支出均增加，同时，公司管理的规模效应使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出现下降。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度
职工薪酬	3,349,734.96	1,509,298.62
差旅费	2,191,537.39	1,153,581.01
业务招待费	585,618.50	338,316.00
办公费	173,806.62	78,645.53
广告费	3,740,779.22	1,605,378.48
运费	2,158,947.71	1,072,008.72
其他	777,933.32	337,520.03
合计	12,978,357.72	6,094,748.39

职工薪酬增长 121.94%，主要原因是公司销售人员数量随着销量的倍增而大幅增加；

业务招待费、差旅费、运费大幅增长，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大幅增长，销售人员数量、销售活动迅速增加；

广告费增长幅度达到 133.02% 且绝对增长额超过 200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为迅速扩展销售网络而加大了对现场营销活动、网络宣传、广播电视宣传等方面的投入；

办公费的大幅增长则是因为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使销售部门耗用的文具、纸张印刷品、销售人员的通信费用随之成倍增加，但绝对增长额仅 9 万余元，对公司影响较小。

(3) 2012 年以来公司财务费用为负，且绝对数额大幅增加，主要有两个方面的原因：一方面公司贷款较少，公司 2012 年之前无任何银行贷款（唯一的一笔 600 万元的长期借款为以企业名义代威县人民政府向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取得的贷款，已于 2013 年 12 月清偿)，2013 年公司根据发展需要取得 1900 万元银行贷款，相对于公司的收入规模，金额仍然较少；另一方面公司以承兑汇票形式收到的销售款较多且增长迅速，产生了远超贷款利息的利息收入。

(4) 费用配比情况

公司 2013 年、2012 年营业收入分别为 26,021.19 万元、12,972.06 万元，增长 100.59%。

公司报告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如下：

	2013 年度(万元)	2012 年度(万元)	增幅
管理费用	523.37	285.01	83.63%
销售费用	1,297.84	609.47	112.94%
两项费用小计	1,821.21	894.49	103.60%

公司报告期收入及业务招待费如下：

	2013 年(万元)	2012 年(万元)	增幅
营业收入	26,021.19	12,972.06	100.59%
管理费用之业务招待费	50.39	22.91	120.00%
销售费用之业务招待费	58.56	33.83	73.10%
业务招待费合计	108.96	56.74	92.03%
业务招待费占营业收入之比例	0.42%	0.44%	-4.27%

公司报告期业务招待费大幅增长，但涨幅与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大体相符，其中管理费用之业务招待费相对涨幅偏高 19.41%，销售费用之业务招待费相对涨幅偏低 27.49%，两项业务招待费合计相对涨幅偏低 8.56%。

公司 2012 年、2013 年业务招待费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低于 0.45%，未超出《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规定的税前扣除上限 0.5%。两项费用增长情况与公

司收入增长情况大体配比。

公司报告期业务招待费大幅增长，但涨幅与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大体相符，其中管理费用之业务招待费相对涨幅偏高约 20%，销售费用之业务招待费相对涨幅偏低约 27%。

3、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投资收益。

4、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利得	-321,330.64	-88,479.62
政府补助	1,567,753.33	903,268.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9,306.88	261,090.33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027,115.81	1,075,878.71
减：所得税影响	202,266.97	261,311.97
减：少数股东影响数	-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24,848.84	814,566.74
非经常性损益占当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7.39%	10.41%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7.39%、10.41%，具体情况如下：

(1) 政府补助

2013 年度政府补助：

编号	项 目	本期发生额(元)	说明
1	七通一平	68,253.33	子公司河北燕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上期收到七通一平的土地补贴款，本期符合条件转入营业外收入
2	年产 20 万吨生物蛋白缓控释肥技术改造项目	300,000.00	子公司河北燕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吨生物蛋白缓控释肥技术改造项目而收到 30 万元补助

3	多功能生物蛋白缓释肥研究与应用技术项目	600,000.00	子公司河北燕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多功能生物蛋白缓释肥研究与应用技术项目而收到60万补助
4	中小企业发展补贴	10,000.00	子公司河北燕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收到威县财政局的“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10,000.00元。
5	纳税大户奖励款	30,000.00	本期母公司收到威县人民政府集中支付中心（工信局）政府补助30000元
6	科技成果转化资金	194,500.00	2012年收到威县财政局对本公司科技成果转换的奖励拨款60万元；本期符合相关补助条件的受益金额为194500元。
7	科技成果转化资金	365,000.00	本期子公司新疆根力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收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学技术厅的奖励拨款365,000.00元，本期符合相关条件，全部确认为当期损益。
合 计		1,567,753.33	

2012年政府补助：

编号	项 目	本期发生额（元）	说 明
8	科技成果转化资金	203,268.00	本期收到威县财政局对本公司科技成果转换的奖励拨款60万元（冀财农[2011]146号文件）；本期符合相关条件的受益金额为203,268.00元。
9	中小企业发展补贴	700,000.00	本期收到威县财政局的“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700,000.00元。
合 计		903,268.00	

第1项政府补助的取得依据为“威县财政局局长办公会议纪要（威财[2013]46号”，该文件指出该笔409.52万元财政奖补资金中，“76万元用于七通一平（路面硬化建设），230万元用于库房及厂房建设，103.52万元用于办公楼及宿办楼、会议室、科技展馆建设”。公司据此将该笔政府补助作为与相应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期内直线摊销，因而具备可持续性。

第6、8项政府补助的依据为“河北省关于下达国家农业科技成果转化项目资金的通知》（冀财农[2011]146号文件）”以及子公司燕阳生物与中国农村技术开发中心签署的《农业科技成果转化资金项目合同书》（以下简称“《合同书》”）。《合同书》约定了相应政府补助的具体支出项目，公司按相应支出项目的实际进度确认营业外收入。

除以上项目外，申报期内的所有其他政府补助均一次性计入营业外收入，未作为与资产或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进行会计处理。

鉴于政府对三农问题以及农业技术的日益重视，公司在技改或研发项目方面的补助（类似于 2、3、6、7、8 项）很可能会继续逐年增加。

（2）其他营业外收入与支出

2013 年其他营业外收入与支出净额为-219,306.88 元，2012 年其他营业外收入与支出净额为 261,090.33 元。

2013 年除政府补助和合并利得之外的其他营业收入和支出分类明细如下：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支出	营业外收支净额
仓库盘盈	37,893.45		37,893.45
产品报废		241,549.21	-241,549.21
捐赠支出		42,000.00	-42,000.00
罚款支出		19,400.00	-19,400.00
其他	47,299.23	1,550.35	45,748.88
合计	85,192.68	304,499.56	-219,306.88

2013 年度罚款支出中 12,000.00 元为生产经营罚款。2013 年 10 月，公司子公司河北燕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简称“燕阳科技”）应威县质量技术监督局通知，缴纳罚款 12,000 元，原因为“无生产经营许可证擅自生产掺混肥”。燕阳科技已于 2013 年受到处罚后积极办理《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并于 2013 年 11 月 26 日取得该证，前述不规范情形已得到纠正。此外，威县质量技术监督局于 2014 年 7 月 8 日出具确认函，证明燕阳科技受到的上述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相应的不规范情形已纠正。

2012 年除政府补助和合并利得之外的其他营业收入和支出分类明细如下：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支出	营业外收支净额
仓库盘盈		89.12	-89.12
销售废品	140,224.00		140,224.00
捐赠支出			
罚款支出			
其他	120,955.45		120,955.45
合计	261,179.45	89.12	261,090.33

公司 2013 年营业外支出大幅增加的原因主要为：

(1) 公司 2013 年公司盘亏 241,549.21 元 (2012 年底对存货进行盘点, 发现有些存货与账面不符, 先转入待处理财产损益; 于 2013 年 1 月经公司管理层审批确认盘亏部分属以往多年累计形成, 因而将其转入当年营业外支出);

(2) 公司赞助贫困家庭学生学费 40,000.00 元;

(3) 罚款支出 19,400.00 (车辆违章罚款 7,400 元、质检局罚款 12,000 元, 关于质检局罚款, 作出处罚的威县质量技术监督局于 2014 年 2 月 25 日出具的证明: 公司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至证明出具之日, 未因违反国家及地方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发生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以上营业外支出的大幅增加导致了公司扣除政府补助后的营业外收支净额大幅下降。

4、主要税项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母公司 2012 年、合并范围子公司) 15% (母公司 2013 年)

公司及其子公司均已向当地税务机关备案并享受增值税免税政策优惠, 因此公司实际缴纳的税种为企业所得税。

(2) 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若干农业生产资料征免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1]113 号), 生产销售的除尿素以外的氮肥, 除磷酸二胺以外的磷肥, 钾肥以及以免税化肥为主要原料的复混肥免税。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暂免征收尿素产品增值税的通知》(财税

[2005]87号),自2005年7月1日起,对国内企业生产销售的尿素产品增值税由先征后返调整为暂免征收增值税(免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免征磷酸二铵增值税的通知》(财税[2007]171号),自2008年1月1日起,对纳税人生产销售的磷酸二铵产品免征增值税。公司产品属于以基础化肥为主要原料的产品,报告期内一直享受免收增值税的优惠,若未来上述政策发生变化,将对公司产生较大影响。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号),公司自2013年开始享受15%所得税税率的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四)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应收账款

(1) 类别明细情况

账龄	2013.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账龄分析法组合	5,392,105.22	100.00	371,847.87	6.90
小计	5,392,105.22	100.00	371,847.87	6.9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5,392,105.22	100.00	371,847.87	6.90
账龄	2012.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	-	-	-

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账龄分析法组合	3,162,988.18	100.00	181,249.41	5.00
小 计	3,162,988.18	100.00	181,249.41	5.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3,162,988.18	100.00	181,249.41	5.00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元)	净值(元)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4,710,488.53	87.36	235,524.39	4,474,964.14
1至2年	681,616.68	12.64	136,323.48	545,293.20
合计	5,392,105.22	100	371,847.87	5,020,257.35
账龄	201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元)	净值(元)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3,162,988.18	100	181,249.41	2,981,738.77
1至2年				
合计	3,162,988.18	100	181,249.41	2,981,738.77

其中账龄在1年以上的应收账款数额较小，形成原因主要为极个别合作良好的经销商在资金流转方面出现暂时性困难。针对这些应收账款，一方面，公司加强了催款力度，将未收回款项与相应业务经理的薪酬直接挂钩；另一方面，按照20%的比例计提了坏账准备。公司应收账款不存在重大损失风险。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应收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款的比例(%)
塔城市丰农玉米种植专业合作社	非关联方	317,800.00	1年以内	5.89
高海生	非关联方	312,870.50	1年以内	5.8
熊修朝	非关联方	284,202.50	1年以内	5.27
魏宗仁	非关联方	232,974.00	1年以内	4.32
冯存江	非关联方	164,608.50	1年以内	3.05
小计		1,312,455.50		24.33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应收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款的比例(%)
石家庄德源	非关联方	460,080.00	1年以内	20.21
冯存江	非关联方	255,017.50	1年以内	11.20
邢台市农业技术推广站邢台市种子管理站	非关联方	216,000.00	1年以内	9.49
安徽铜陵胡文辉	非关联方	213,650.00	1年以内	9.39
南和县光信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3,999.95	1年以内	3.69
合计	-	1,228,747.45	-	53.9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预付款项

单位：元

账龄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19,290,669.90	100.00	16,301,060.61	100.00
小计	19,290,669.90	100.00	16,301,060.6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预付款项 100%在 1 年以内，主要为预付的原材料采购款。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元）	比例	账龄
浙江浙农爱普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05,587.76	1 年以内	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12,018.05	1 年以内	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乌鲁木齐西部鑫盛农资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481,806.00	1 年以内	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河南省中原大化集团	非关联方	1,326,487.00	1 年以内	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山东鑫联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16,428.00	1 年以内	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小 计		12,542,326.81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元）	比例	账龄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93,969.24	41.55%	1 年以内
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11,600.00	8.27%	1 年以内
河南省洪鑫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34,590.00	7.88%	1 年以内
河南省中原大化集团	非关联方	1,468,800.00	7.54%	1 年以内
烟台西瑞康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89,500.00	4.57%	1 年以内
小 计		13,598,459.24	69.81%	

3、其他应收款

(1) 类别明细情况

单位：元

种 类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元）	比例（%）	金 额（元）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440,706.80	100.00	22,035.34	5.00
小 计	440,706.80	100.00	22,035.34	5.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440,706.80	100.00	22,035.34	5.00
种 类	201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元）	比例（%）	金 额（元）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5,259,051.74	100.00	262,952.59	5.00
小 计	5,259,051.74	100.00	262,952.59	5.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5,259,051.74	100.00	262,952.59	5.00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3.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元）	净值（元）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440,706.80	100	22,035.34	418,671.46
1至2年				
合计	440,706.80	100	22,035.34	418,671.46
账龄	2012.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元）	净值（元）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5,259,051.74	100	262,952.59	4,996,099.15
1至2年				
合计	5,259,051.74	100	262,952.59	4,996,099.15

(3) 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 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中应收关联方河北三好物流有限公司的款项余额为 34,302.00 元（经核查，实际应为预付运费）。

4、存货

单位：元

项 目	2013-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441,666.90	71,262.13	17,370,404.77
库存商品	23,975,303.66		23,975,303.66
周转材料	2,564,714.13		2,564,714.13
在产品			
合 计	43,981,684.69	71,262.13	43,910,422.56
项 目	2012-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9,884,619.01		29,884,619.01
库存商品	16,868,075.58		16,868,075.58
周转材料	2,007,093.76		2,007,093.76
在产品	3,949.44		3,949.44
合 计	48,763,737.79		48,763,737.79

在库存商品中，2012、2013 年末经销肥料分别为 7,948,617.38 元、8,183,111.16 元，构成情况如下：

	2012 年		2013 年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氮肥	2,881,820.87	36.26%	4,092,176.82	50%
磷肥	4,771,141.17	60.02%	3,851,515.41	47.06
钾肥	142,210.29	1.79%		
其他	153,445.05	1.93%	239,418.93	2.94%
合计	7,948,617.38	100.00%	8,183,111.16	100.00%

原则上，公司按次年度一个月的平均计划销量确定年末经销肥料。2013 年公司经销肥料计划销售收入 10,000 万元，2012 年末经销肥料存货大致相当于 2013 年度的月平均计划销量。2013 年公司经销肥料计划销售收入 12,000 万元，2013 年末经销肥料存货明显低于 2014 年度的月平均计划销量，主要是因为公司考虑到年后单体肥料市场价格总体上仍会有所下降。

扣除经销产品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剩余存货为自产肥料相关存货，其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2012 年		2013 年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原材料	29,884,619.01	73.22	17,370,404.77	48.62%
库存商品	8,919,458.2	21.85	15,792,192.5	44.2%
周转材料	2,007,093.76	4.92	2,564,714.13	7.18%
在产品	3,949.44	0.01		
合计	40,815,120.41	100.00	35,727,311.40	100.00%

从存货结构上看，2013 年末原材料占比明显下降、库存商品占比明显下降，一方面是因为下游经销商春节后提供需求较大，另一方面，公司为了更加人性化地管理生产人员，适当减少了春节所在月份的计划产量，因而通过年底前产销安排特别提高了库存商在存货中的占比。

公司在产品数量较少，主要是因为公司生产线以掺混工艺为主，从投料到产

出的周期较短。

自产肥料相关存货的重量统计如下（单位：吨）：

	2012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原材料	12,652.63	9,065.74
库存商品	3,558.52	7,849.59
在产品	1.62	
合计	16,212.77	16,915.33

公司原材料生产过程中损耗很小，投入的原材料重量与产出的自产肥料相关不大，因此，公司大致上按次季度的计划销量确定本季度的存货规模。

报告期末自产肥料相关存货（不包括周转材料）、次年与次季度计划及实际销售情况如下（单位：吨）：

2012年末自产肥料相关存货、次年与次季度计划及实际销量				
存货	计划销量		实际销量	
	2013年	2013年1-3月	2013年	2013年1-3月
16,212.77	75,000	15,000	60,403.65	13,140.99
2013年末自产肥料相关存货、次年与次季度计划及实际销量				
存货	计划销量		实际销量	
	2014年	2014年1-3月	2014年	2014年1-3月
16,915.33	80,000	16,000	-	15,356.09

公司2012年末的存货与次年度及次季度销售计划相匹配，但计划偏乐观。2012年末的存货比次季度计划高8.09%，次季度计划比实际销量高14.15%，造成2012年末存货比次季度销量高出23.38%。

公司2013年末的存货与次年度及次季度销售计划相匹配。公司2013年加强了销售计划的管理，针对上一年度计划制订过程中的问题以及销售增长的情况，对2014年度及一季度的市场情况进行了更科学、合理的研判与论证，争取使销售计划更切实可行。从2014年一季度的销售情况看，实际销量与销售计划之间

的偏差明显减少，使公司 2013 年末存货高于次季度销量的比例下降至 10.15%。

5、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折旧会计政策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机械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表所示：

项 目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7~20	5	4.75~5.59
机器设备	3~10	5	9.5~31.67
运输工具	4~10	5	9.5~23.75
电子及其他设备	3~10	5	9.5~31.67

(2)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2013-12-31
一、账面原值小计	11,663,088.75	10,677,275.40	22,340,364.15
房屋建筑物	5,141,216.00	6,226,647.90	11,367,863.90
机械设备	4,005,208.00	3,848,298.50	7,853,506.50
运输设备	2,187,947.75	495,244.00	2,683,191.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328,717.00	107,085.00	435,802.00
二、累计折旧小计	2,118,966.95	1,358,443.11	3,477,410.06
房屋建筑物	1,512,141.15	316,558.87	1,828,700.02
机械设备	482,432.21	425,169.68	907,601.89
运输设备	119,655.23	461,789.13	581,444.36
电子设备及其他	4,738.36	154,925.43	159,663.79
三、账面净值小计	9,544,121.80	9,318,832.29	18,862,954.09

房屋建筑物	3,629,074.85	5,910,089.03	9,539,163.88
机械设备	3,522,775.79	3,423,128.82	6,945,904.61
运输设备	2,068,292.52	33,454.87	2,101,747.39
电子设备及其他	323,978.64	-47,840.43	276,138.21
四、减值准备小计			
房屋建筑物			
机械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五、账面价值合计	9,544,121.80	9,318,832.29	18,862,954.09
房屋建筑物	3,629,074.85	5,910,089.03	9,539,163.88
机械设备	3,522,775.79	3,423,128.82	6,945,904.61
运输设备	2,068,292.52	33,454.87	2,101,747.39
电子设备及其他	323,978.64	-47,840.43	276,138.21

6、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核算的主要内容为：

	本年发生额	结转固定资产金额	在建工程余额
生物菌种发酵设备	76,617.72		76,617.72
河北根力多厂区建设工程	6,122,259.90	6,122,259.90	
合计	6,198,877.62	6,122,259.90	76,617.72

其中，厂区建设工程的具体内容为：

	开工时间	施工单位	竣工时间	竣工前累计投入
仓库	2012年10月	威县第一建筑 安装有限责任 公司	2013年7月	1,721,839.35元
车间	2012年10月		2013年7月	1,721,839.35元
办公室	2012年10月		2013年7月	1,136,283.00元
科技展馆	2012年10月		2013年7月	225,388.80元
会议室	2013年2月		2013年7月	331,312.50元
宿舍楼	2013年2月		2013年7月	752,352.90元
场区路面	2013年3月		2013年7月	233,244.00元

厂区建设工程虽在 2012 年施工，但由于年底开气寒冷原因造成实际工作进度有限，未予结算，亦未计入 2012 年末在建工程。

由于工期较短，该工程未分阶段详细核算，因而未按工程进度确认在建工程。公司于 2013 年 7 月竣工时确认在建工程，由于竣工时公司判断相关工程已达到可使用状态，因而在确认在建工程之日将其结转为固定资产，于次月开始按 20 年使用寿命以直线法计提折旧。

7、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科目明细如下：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碟 K3	62,500.00	70,000.00
专利	92,500.00	-
土地使用权	5,595,665.32	-
合计	5,750,665.32	70,000.00

其中，2013 年度新增土地使用权的使用人为公司的子公司燕阳生物，取得时入账价值为 5,671,275.00 元，于取得之次月开始摊销，摊销期为 50 年。

2013 年度新增的专利为一项发明专利，专利号为 ZL201010197538.8，名称为“一种枯草芽孢杆菌、其菌剂、以及其制剂在水果保鲜领域的应用”。该专利用于制作生物菌种，用于替代外购的生物菌种，作为公司生物系列肥料的关键要素，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具有重要意义。公司取得该专利的方式为受让，受让价格为 100,000.00 元。该专利于取得之时计入无形资产，自实际取得当月开始按 10 年直线摊销。

8、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12-12-31	本期减少	2013-12-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6,000,000.00	6,000,000.00	22,340,364.15

2012 年末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6,000,000.00 元为以公司名义代威县人民政府向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取得的贷款，有关情况如下：

(1) 公司与威县人民政府的具体合作模式及该贷款事项的具体内容

以公司名义取得该笔贷款后，于当日直接转划至威县人民政府指定的银行账户；威县人民政府向公司偿付本自后，公司于当日直接全额转划至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指定的银行账户。

根据公司与威县人民政府签订并已执行的《融资合作协议》，该笔贷款实际

贷款人是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名义借款人是公司、实际借款人和资金使用人均均为威县人民政府、资金用途为威县工业园区建设项目之流动资金、贷款月利率为 0.87%、抵押物由威县人民政府提供、贷款前期费用和贷款利息均由威县人民政府承担、贷款本金均由威县人民政府偿还。

(2) 公司与威县人民政府合作进行上述融资的具体原因

根据我国《贷款通则》对借款人资格的规定，地方政府不能直接向商业银行借款。在 2012 年 4 月，为解决建设威县工业园区缺乏流动资金的问题，威县人民政府需要寻找信用良好、符合银行要求的企业作为名义借款人，向威县信用合作联社取得贷款。

而当时公司既无银行贷款，预计短期内也不存在借款需求，因而从促进政企合作的角度，同意了威县人民政府的要求。

(3) 上述融资事项所执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2012 年 4 月 6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并全票通过了作为名义借款人为威县人民政府向威县信用合作联社取得贷款的决议。

(5) 该笔贷款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代威县人民政府向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取得贷款，规避了我国《贷款通则》关于借款人资格的规定，同时，从形式上讲，公司取得贷款后转贷给威县人民政府，而公司不具备《贷款通则》规定的借款人资格。而《贷款通则》第七十三条规定，“行政部门、企事业单位、股份合作经济组织、供销合作社、农村合作基金会和其他基金会擅自发放贷款的；企业之间擅自办理借贷或者变相借贷的，由中国人民银行对出借方按违规收入处以 1 倍以上至 5 倍以下罚款，并由中国人民银行予以取缔。”因此，公司代威县人民政府取得贷款的行为存在违反《贷款通则》的嫌疑，虽然该笔贷款已于 2013 年 12 月底前清偿，公司仍面临一定的违法违规风险。

为此，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淑平、黄裴夫妇于 2014 年 7 月 4 日出具了承诺函，声明如公司因该笔贷款而受到有关部门的处罚或产生其他相关损失，由王淑平、黄裴夫妇承担相关的责任和损失。

由于该笔贷款已于 2013 年 12 月结清本息，且实际控制人承诺由其承担可能由此引起的责任和损失，预计上述不规范行为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五）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公司主要负债为短期借款、应付账款、预收账款，报告期末三项合计 39,882,633.33 元，占公司负债总额的 87.57%。具体情况如下：

（一）短期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3-12-31	2012-12-31
抵押借款	19,000,000.00	0
合 计	19,000,000.00	0

本期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县支行借款 13,000,000.00 元，其中已归还 1,900,000.00 元，借款年利率为 7.2%，借款期限为 2013 年 6 月 26 日至 2014 年 6 月 26 日；另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县支行借款 7,9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3 年 9 月 2 日至 2014 年 6 月 25 日，借款年利率为 7.2%。

上述两笔借款总额为 19,000,000.00 元，以燕阳生物的土地（威国用（2013）第出 33 号）和工业厂房（威房权证 2013 字第 tc726 号证）做为抵押物；抵押物账面原值分别为：土地使用权 5,671,275.00 元、房屋建筑物 6,122,259.90 元。

2013 年 6 月 14 日，公司的子公司燕阳生物及主要关联方威远集团、王淑平、黄裴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邢台分行签订《小企业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上述借款提供担保。

（二）应付账款

报告期末，公司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账 龄	2013-12-31		2012-12-31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454,740.43	99.91	5,891,489.26	100.00
1-2 年	3,904.00	0.09		

合 计	4,458,644.43	100.00	5,891,489.26	100.00
-----	--------------	--------	--------------	--------

应付账款主要是公司向供应商采购原材料形成。2013年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较2012年末减少24.32%，主要原因系公司管理层为确保稳定的货源和较强的议价能力，增强了采购付款的及时性。

报告期末，公司应付账款账龄绝大部分都在1年以内。2013年末、2012年末，账龄在1年内的应付账款占应付账款总额比分别为99.91%、100%。

截止2013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中无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三) 预收账款

2013年末、2012年末，公司预收账款分别为16,423,988.90元、19,391,229.69元，占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39.76%、65.28%。

公司预收账款主要为预收客户购货款。根据公司的销售政策，公司对经销商原则上要求“先全额付款后发货”，收到的货款计入预收账款，产品发货并经对方签收后冲减预收账款并确认营业收入。仅对合作期限较长、合作关系良好的客户允许有少量信用额度。

2013年末，公司预收账款较2012年末减少15.30%，主要因公司加强供货及时性所致。

四、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 公司主要关联方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与公司的关系
王淑平	1,860.00	62.00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
黄裴	120.00	4.00	实际控制人

有关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及基本情况详见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二) 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1)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与公司的关系
威县万向投资咨询 有限责任公司	540.00	18.00	共同实际控制人“王淑平”持股 100%
威县百川企业管理 咨询有限公司	240.00	8.00	共同实际控制人“黄裴”持股 100%
吴桐辉	240.00	8.00	主要股东

(2) 其他主要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姓名或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自然人	李超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孟令新	董事、副总经理、营销中心经理
	邢明振	董事、生产厂长
	张建荣	董事、办公室主任
	李银平	监事会主席
	赵国旗	监事
	武马波	监事
法人	邢台新合作威远农资集团有限公司	受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淑平、黄裴控制
	河北三好物流有限公司	受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淑平、黄裴控制
	深圳金麦田软件有限公司	吴桐辉持股之公司
	深圳市盛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吴桐辉持股之公司
	深圳市东方盛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吴桐辉为普通合伙人
	深圳市冠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吴桐辉为普通合伙人
	天津升大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吴桐辉为普通合伙人
	深圳市传达科技有限公司	吴桐辉持股之公司
	黑龙江龙娃粮油进出口有限公司	吴桐辉持股之公司
	深圳市凯摩富华投资公司	吴桐辉持股之公司

	北京爱贝佳母婴护理公司	吴桐辉持股之公司
	深圳市金麦田家政管理有限公司	吴桐辉持股之公司
	深圳市长宜景鑫投资公司	吴桐辉持股之公司
	深圳市易驾科技有限公司	吴桐辉持股之公司
	深圳市新美佳家政管理有限公司	吴桐辉持股之公司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3 年度发生额		2012 年度发生额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河北三好物流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参考市场协议价	855,679.50	22.39%	271,120.00	25.29%
邢台新合作威远农资集团有限公司	原材料采购	参考市场协议价	1,351,180.27	0.43%	8,588,832.18	6.90%

2、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3 年度发生额		2012 年度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邢台新合作威远农资集团有限公司	化肥销售	参考市场协议价	-	-	2,341,195.30	1.82%

3、房屋租赁

报告期内，威远集团以 2.7 万元/年的租金向威县洺州镇东街村委会租赁房屋 11 间、厂棚 10 间、警卫室 2 间、围墙 1 围、大棚 4 个。但前述场地由公司实际无偿使用。由于原租赁协议规定不得转租，2013 年 12 月 13 日，威远集团与

威县洺州镇东街村委会重新签订了协议，并约定出租方允许承租方转租。

为消除此关联交易，公司已竞得相应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并与威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签订《成交确认书》，与威县国土资源局签订了《土地出让合同》，并缴纳了土地出让金。相关产权证书正在办理之中，公司将在土地证办理完毕后完善有关房屋的权属，使前述租赁场地成为公司拥有完全产权的资产（另请参见第33页“1、无形资产使用情况”下关于公司土地使用权的补充说明内容）。

4、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三) 关联方往来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3-12-31		201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王淑平			199,881.10	9,994.06
其他应收款	邢台新合作威远农资集团有限公司			4,059,124.09	202,956.20
其他应收款	河北三好物流有限公司	34,302.00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2012、2013 年末应付关联方款项余额均为 0。

(3) 其他应收款关联方款项的性质及用途如下：

	2012年期末余额	2013年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	款项用途
威远集团	4,059,124.09		往来款	垫付货款
王淑平	199,881.10		往来款	备用金

三好物流		34,302.00	往来款	预付运费
------	--	-----------	-----	------

公司 2012 年底存在数额较大的对威远集团的其他应收款，是由于公司为威远集团代付采购款所致。公司为了规范管理，清理同业竞争问题，威远集团于 2013 年 8 月底停止化肥相关业务，并在随后将经营范围变更为“以自有资金向农、林、牧、渔业投资”，在年底清偿了其所欠公司款项。

公司 2012 年应收王淑平个人 199,881.10 元，属王淑平预借公司款项以备其作为公司总经理开展公司业务方面的不时之需。为加强公司现金管理，王淑平于 2013 年底前清偿了其所欠公司款项。

公司 2013 年应收河北三好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好物流”）34,302.00 元，实际为预付运费。由于缺乏相关合同或订单，同时考虑到三好物流与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公司将该预付款项列入应收关联方款项。为规范公司现金管理并避免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公司以该笔应收款项支付 2014 年 1 月部分运费后，未再对三好物流发生预付运费或其他形式的应收款项。另外，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淑平夫妇已于 2014 年 2 月 20 日出具承诺函，承诺公司与王淑平夫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所有关联方之间不再发生任何形式的占用公司资源的情形，三好物流亦于 2014 年 2 月 20 日出具承诺函，承诺不再发生任何形式的占用公司资源的情形（包括但不限于不再收取公司预付费用）。

（四）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分析

1、采购商品

关联方邢台新合作威远农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远集团”）作为公司供应商的主要原因是，威远集团成立时间较早，与上游厂商合作时间较长、合作关系良好。2011年，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和地方政府支持力度选择公司作为拟挂牌及将来转板上市的主体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和威远集团积极与上游厂商协商，将采购业务转到公司，使2012年、2013年通过威远集团采购的金额逐年显著下降，但公司仍有部分原材料系通过威远集团采购。公司2012年对威远集团采购与对非关联方采购情况统计对比如下：

	对威远集团			对非关联方			价格差异率
	采购数量 (吨)	采购金额 (元)	采购均价 (元/吨)	采购数量 (吨)	采购金额 (元)	采购均价 (元/吨)	
氮肥	1,896	3,661,668.96	1,926.31	18,184.29	35,164,053.32	1,933.76	-0.38%
磷肥	1,263	3,324,455.97	2,632.19	12,560.00	34,705,792.00	2,763.2	-4.74%
钾肥	479	1,602,707.87	3,343.81	5,950.96	19,663,391.13	3,304.24	1.2%

公司2013年对威远集团采购与对非关联方采购情况统计对比如下：

	对威远集团			对非关联方			价格差异率
	采购数量 (吨)	采购金额 (元)	采购均价 (元/吨)	采购数量 (吨)	采购金额 (元)	采购均价 (元/吨)	
氮肥	510.76	900,274.11	1,762.62	70,912.77	120,208,555.79	1,695.16	3.98%
磷肥	188.2	431,664.91	2,293.65	15,854.55	35,074,194.33	2,212.25	3.68%
钾肥	6.71	19,241.25	2,867.54	11,195.45	32,506,995.12	2,903.59	-1.24%

报告期内，公司对威远集团的采购通常只是借用威远集团的名义进行，实际采购活动由公司组织，因而对其采购定价比照同期市

场价格进行，不溢价、不折价。上表统计分析数据中的采购均价有少量差异，原因在于公司采购的单体肥料的出厂价具有一定的波动性，两者在时间和具体品种构成上不完全一致。

2、销售商品

关联方威远集团作为公司客户的主要原因是，经过多年的积累，威远集团建立起了良好的销售渠道和人脉，虽然公司实际控制人和威远集团积极与各经销商协商，将销售业务转到公司，但报告期内仍存在少量客户通过威远集团购买公司产品的情况。其中，2012年通过威远集团销售公司产品的金额为2,341,195.30元，占公司销售总额的比例为1.82%；2013年不存在通过威远集团销售产品的情形。公司2012年对威远集团销售与对非关联方销售情况统计对比如下：

	对威远集团			对非关联方			价格差异率
	销售数量 (吨)	销售金额 (元)	销售均价 (元/吨)	销售数量 (吨)	销售金额 (元)	销售均价 (元/吨)	
生物系列肥料	5.03	15,040.00	2,990.06	31,848.27	97,517,071.95	3,061.93	-2.35%
氮肥	205.05	413,260.00	2,015.41	6,880.84	13,325,304.75	1,936.58	4.07%
磷肥	601.01	1,907,457.80	3,173.75	2,453.87	8,040,649.40	3,276.72	-3.14%
钾肥	1.55	5,437.50	3,508.06	1,499.48	5,018,781.95	3,347.01	4.81%

报告期内，公司对威远集团的销售通常只是借用威远集团的名义进行，实际销售活动由公司组织，因而对其销售定价比照同期市场价格进行，不溢价、不折价。上表统计分析数据中的销售均价有少量差异，原因在于公司产品随上游单体肥料的出厂价变动而波动，两者在时间和具体品种构成上不完全一致。

3、物流服务

河北三好物流有限公司提供的物流服务涉及交易金额相对较少，占公司营业成本的比例不足 0.4%，且交易价格随行就市，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小。

（五）关联交易整改情况

2013 年 10 月 22 日，公司创立大会（亦即股份公司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随着公司治理机制的不断完善，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就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等事项的审批程序、审批权限、回避表决等内容进行规范。

对于公司与关联方邢台新合作威远农资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威远集团”）之间的关联交易，除参考非关联方交易确保定价公允外，公司和威远集团在减少关联交易方面采取了以下措施：

1) 与上游厂商及下游客户逐一沟通，解释将相关业务过渡、转移到公司不会对其利益造成实质性影响。公司 2012 年向威远集团采购商品金额控制在公司同类交易的 7%以内，这一比例在 2013 年进一步下降到 1%以内；公司 2012 年对威远集团销售商品金额控制在公司同类交易的 2%以内，这一比例在 2013 年进一步下降到 0。

2) 威远集团于 2013 年 8 月底前将化肥相关存货销售完毕，不再从事化肥相关业务，因而公司与威远集团之间不再发生关联交易。

3) 威远集团于 2013 年 9 月 10 日召开股东会，决定将经营范围由“批发、零售：化肥、食用农产品、不再分装的农作物包装种子；农业技术植保服务”更改为“以自有资金向农、林、牧、渔业投资”。威远集团于 2013 年 9 月 22 日取得载明新的经营范围的营业执照。

4) 威远集团于 2013 年 9 月 10 日出具承诺函，自承诺之日起不再从事化肥相关业务，不再与根力多发生关联交易。

五、需要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六、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13 年 10 月 14 日出具了《河北远大国际化肥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评估项目评估报告》，编号为国融兴华评报字[2013]第 1-134 号。

评估的目的为“河北远大国际化肥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评估的目的是对该经济行为涉及的河北远大国际化肥有限公司经审计后的净资产价值进行评估，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

评估对象为“河北远大国际化肥有限公司经审计后的净资产价值”。评估范围为“河北远大国际化肥有限公司申报的截至 2013 年 8 月 31 日的全部资产以及相关负债”。

本次评估主要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评估结论为“河北远大国际化肥有限公司资产总额账面价值 9,183.50 万元，评估价值 10,492.04 万元，增值 1,308.54 万元，增值率 14.25%；负债总额账面价值 4,989.97 万元，评估价值 4,989.97 万元，无增减值变化；净资产账面价值 4,193.52 万元，评估价值 5,502.07 万元，增值 1,308.54 万元，增值率 31.20%。”

七、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本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 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
- (2) 提取法定公积金；
- (3) 提取任意公积金；
- (4) 支付股东股利。

(二) 最近两年一期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除提取法定公积金外未进行股利分配。

八、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河北燕阳

1、基本情况

注册地：河北省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业务性质：化肥生产及销售

股东构成：公司全资拥有

2、最近两年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6,858,396.35	6,126,097.55
净资产	9,800,532.83	5,598,661.02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7,534,169.00	1,005,800.00
净利润	-198,128.19	-16,856.82

(二) 新疆根力多

1、基本情况

注册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业务性质：化肥生产及销售

股东构成：公司全资拥有

2、最近两年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5,822,859.71	14,239,008.84
净资产	9,945,450.29	10,099,336.23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26,515,968.14	2,041,758.55
净利润	-153,885.94	-76,059.33

(三) 公司与子公司的业务范围及分工情况

1、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微生物肥料的研究、生产和销售，兼营单体肥料和其他品牌肥料（叶面肥等）的经销。

燕阳生物：单体肥料和其他品牌肥料（叶面肥等）的经销。

新疆根力多：微生物肥料的研究、生产和销售，兼营单体肥料和其他品牌肥料（叶面肥等）的经销。

2、分工情况

新疆根力多定位于新疆市场，公司与燕阳生物定位于内地市场，以河北、山东、东北为主，同时在新疆以外的其他省份开拓市场。

公司经销业务将逐渐转移到燕阳生物，完成业务转移后，公司将专业从事微

生物肥料的研究、生产和销售。

九、可能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

（一）控股股东控制不当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王淑平、黄裴夫妇，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分别为 1860 万股、120 万股，王淑平通过万向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540 万股，黄裴通过百川咨询间接持有公司 240 万股，二人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760 万股，持股比例为 92%。王淑平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黄裴任公司董事，若其利用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的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方式对公司的重大人事、发展战略、经营决策、利润分配等方面进行不当控制，可能对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二）内部控制风险

虽然公司已经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内部管理制度，但由于公司改制为股份公司时间不长，现行章程和部分规章制度是 2013 年 11 月 27 日股份公司设立以来新制定或补充修订的，新制度的执行情况尚未经过完整的实践检验。公司管理制度实际执行中由于经验不足而存在瑕疵，且大股东持股比例非常高，易形成一股独大，董事会、监事会难以发挥作用，所以公司存在因内部管理制度执行不力而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的风险。

（三）税收优惠不持续的风险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若干农业生产资料征免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1]113 号），生产销售的除尿素以外的氮肥，除磷酸二铵以外的磷肥，钾肥以及以免税化肥为主要原料的复混肥免税。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暂免征收尿素产品增值税的通知》（财税[2005]87 号），自 2005 年 7 月 1 日起，对国内企业生产销售的尿素产品增值税由先征后返调整为暂免征收增值税（免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免征磷酸二铵增值税的通知》（财税[2007]171 号），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对纳税人生产销售的磷酸二铵产品免征

增值税。公司产品属于以基础化肥为主要原料的产品，报告期内一直享受免收增值税的优惠，若未来上述政策发生变化，将对公司产生较大影响。

公司于 2013 年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自 2013 年开始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若未来三年期满后，公司不能取得新的税收优惠，公司面临税收加重的风险。

（四）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微生物肥料行业属于朝阳行业，正处于快速发展期，行业广阔的市场前景势必会吸引大量的新进入者的加入，行业竞争将会加剧。同时，一些竞争力较弱的企业，由于其生产技术设备落后，生产的产品保质期短、产品质量不稳定，甚至以次充好，在目前农民用户辨别力不高和行业监管尚不完善的情况下，其仍可能利用低价占领部分市场，这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市场的正常竞争，公司可能面临竞争加剧和不规范的风险。

（五）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及控制措施

公司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包括尿素、磷酸一铵、氯化钾、硫酸钾等主要基础化肥，近年来由于我国产业结构的调整，使对能源依赖性较大、生产装置普遍较落后的化肥行业产生了一定影响，化肥价格出现了不同幅度的波动。原材料采购成本在公司的生产成本中占比较大，基础化肥价格波动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会产生一定的影响。随着国家能源的日益紧张，基础化肥行业落后产能的继续淘汰，公司可能面临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六）核心技术被复制的风险

公司目前拥有多功能生物蛋白控释肥料的制备技术、微生物菌剂的培养技术、水溶肥料的生产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公司核心技术的储备是公司保持继续行业技术领先的原动力。目前，这些核心技术主要掌握在公司总经理及其他核心技术人员手中，若发生核心技术人员的流动，公司可能会面临核心技术泄密导致核心技术被复制的风险。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次备案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张明振 董长 孟令新
张明振 张建荣

全体监事签名：

李银平 武马波 赵国镇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张明振 孟令新 李超

申请挂牌公司：河北根力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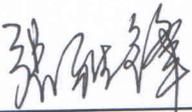
2014年7月29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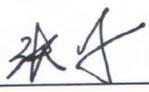
张雅锋

项目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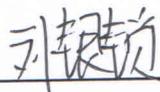


万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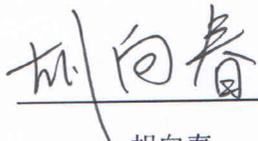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



张鸣



刘银锁



胡向春



三、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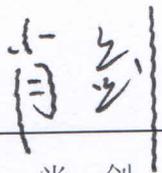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河北根力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河北根力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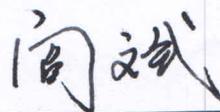


麻云燕

经办律师：



肖 剑



阎 斌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2014年7月29日

四、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

王子方

签字注册会计师：

陈浩

签字注册会计师：

胡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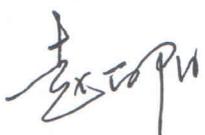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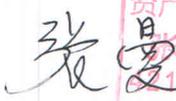
2014年7月29日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

签字注册评估师：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第六节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